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 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 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

建设单位：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表1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				
建设单位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刘晓英	联系人			郭秋园
通讯地址	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驿港大街 006 号(驿港大街 北侧，宏安路西侧)				
联系电话	13303240996	传真		邮编	064400
建设地点	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 侧，杨柏公路西侧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铁路工程建筑 (E-4811)	
环境影响报告 表名称	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 单位	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 审批部门	迁安市环境保 护局	文号	迁环表[2019]11 号	时间	2019.2.21
初步设计审批 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 设计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 施工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 监测单位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55544.26	其中：环境保护 投资（万元）	612.75	投资比例	1.1%
实际总投资 （万元）	35450	其中：环境保护 投资（万元）	1000		2.8%
设计生产能力	-	项目开工日期		2019 年 5 月 6 日	
实际生产能力	-	项目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15 日	

项目建设过程
简述

一、项目前期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2月，企业委托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2月31日，迁安市环境保护局以迁环表[2019]11号文予以批复。

二、项目建设过程

项目批复的拟建设内容：本专用线自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北端咽喉处接轨，走行1.3km后进入迁安市沙河驿镇钢铁物流园区，设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专用线装卸场。装卸场设到达场、重车场、出发场兼空车场，采用混合式布置各车场，主要用于铁矿石、煤炭、焦炭、钢材的运输。正线长4.450km。场站区设置物料库房1座及配套的皮带运输通廊。

表 1 项目拟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数量	规格	
主体工程	线路工程	站间联络线	1	长度 1600m	
		牵出线	1	有效长度 1050m	
		交叉工程		均为立交形式，不设置平交道口	
		场站区	重车线	3	有效长度均满足 1050m；其中 1 条兼机走线
			出发线	4	有效长度均满足 1050m
			到达线	4	有效长度均满足 1050m
			内燃机车机待线	1	有效长度 50m
			边修线 1 条		直线段长不小于 60m
			电力机车机待线	1	有效长度 60m
			回转线	1	有效长度 50m
			装卸站	集装箱卸车线	2
		钢材装车线		2	有效长度 981m、1043m
	辅助工程	翻车机房		2	两线三翻的贯通式翻车机房，建筑面积 6600m²
储运工程	物料库房		1	占地面积 84000m²，用于铁矿石、煤炭、焦炭存储	
	皮带通廊		若干		
环保工程	布袋除尘器（场站区）		3	用于场站区皮带运输物料转运及入料口抑尘	

	干雾抑尘	2	翻车机卸料抑尘
	危废暂存间	1	用于废机油暂存
2019年5月6日项目开始建设，2024年9月15日项目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配套工程建设完成；企业已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283MA08Y3C47U001X，本次针对项目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进行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作为项目一阶段工程。 三、项目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的相关要求。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组织对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表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表中的建设内容、环保措施（设施）结合现场一阶段工程（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配套工程）周围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确定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具体如下： 生态环境调查范围：项目（一阶段）建设及影响区域； 声环境调查范围：项目（一阶段）附近的敏感目标； 水环境调查范围：项目（一阶段）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 大气环境调查范围：项目（一阶段）区域的环境保护目标； 固体废物调查范围：项目（一阶段）产生的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调查因子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表相关内容及要求，围绕项目不同阶段（施工期、运营期）调查内容，确定项目调查因子如下： （1）生态环境：工程施工占地影响情况及生态恢复情况； （2）声环境：调查项目产噪情况及对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影响情况； （3）水环境：调查废水的来源及处置情况； （4）环境空气：调查废气治理措施落实情况及对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影响情况； （5）固体废物：调查项目固废处置情况。

环境敏感目标

(1) 声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一阶段工程）沿线铁路外轨中心线两侧 200m 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共 3 处。

表 2-1 项目沿线声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敏感点名称	桩号	与项目位置关系			保护级别
			形式	位置	高差(m)	声环境
1	沙河驿村	TDCK0+800～TDCK1+200	路堤	路南	4.5	2 类
2	轩坡子村	TDCK3+60～TDCK3+250	路堤	路西	3.1	2 类
3	小学	TDCK3+230	路堤	路东	3.6	1 类

续表 2-1 项目场站声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敏感点名称	与项目位置关系		
		车站	位置	距离
1	轩坡子	装卸站	SE	34m
2	轩坡子小学	场区站	SE	学校边界：123m 教学楼：221m
		装卸站	E	学校边界：8m 教学楼：17m

(2)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表 2-2 项目沿线及场站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	沿线位置	距离（m）	功能	人数	保护级别
代庄村	路南	35	居住	1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李店子村	路西	65	居住	401	
二店子村	路东	30	居住	255	
沙河驿村	路南	150	居住	1263	
保护目标	场站位置	距离（m）	功能	人数	
刘台子	N	67	居住	511	
窝子村	N	50	居住	561	
轩坡子	S	34	居住	462	
轩坡子小学	NE	8	文教	60	
孟台子	N	700	居住	140	
老爷庙	N	1350	居住	242	
上炉村	N	1160	居住	248	
下炉村	N	960	居住	185	
杨纪庄	N	1970	居住	235	
朱庄子	E	300	居住	359	

	安山口村	E	1300	居住	258																																			
	唐庄子	SE	2250	居住	225																																			
	后营村	S	250	居住	155																																			
	管庄子	W	2200	居住	224																																			
	潘庄子	WN	1400	居住	420																																			
（3）地表水保护目标 地表水环境保护对象为沿路跨越的崇家峪河，保护目标为不改变其水体功能。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3。 表 2-3 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d>序号</td><td>名称</td><td>中心桩号</td><td>与路线关系</td><td>水质保护类别</td></tr><tr><td>1</td><td>崇家峪河</td><td>TDCK3+512.6</td><td>崇峪沟中桥</td><td>V</td></tr></table> （4）环境振动保护目标 项目（一阶段工程）沿线铁路外轨中心线两侧 60m 范围村庄居民作为环境振动保护目标。项目环境振动保护目标见表 2-4。 表 2-4 项目环境振动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 rowspan="2">序号</th><th rowspan="2">敏感点</th><th rowspan="2">里程桩号</th><th rowspan="2">与外轨中心线距离(m)</th><th rowspan="2">路基高差(m)</th><th colspan="4">范围内敏感点基本概况</th></tr><tr><th>户数(户)</th><th>层数(层)</th><th>位置关系</th><th>建筑类型</th></tr><tr><td>1</td><td>轩坡子小学</td><td>TDCK3+230</td><td>40m</td><td>3.6</td><td>--</td><td>3</td><td>路东北</td><td>砖砌楼房</td></tr></table> （5）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保护重点保护沿线的农业生态、动植物资源。									序号	名称	中心桩号	与路线关系	水质保护类别	1	崇家峪河	TDCK3+512.6	崇峪沟中桥	V	序号	敏感点	里程桩号	与外轨中心线距离(m)	路基高差(m)	范围内敏感点基本概况				户数(户)	层数(层)	位置关系	建筑类型	1	轩坡子小学	TDCK3+230	40m	3.6	--	3	路东北	砖砌楼房
序号	名称	中心桩号	与路线关系	水质保护类别																																				
1	崇家峪河	TDCK3+512.6	崇峪沟中桥	V																																				
序号	敏感点	里程桩号	与外轨中心线距离(m)	路基高差(m)	范围内敏感点基本概况																																			
					户数(户)	层数(层)	位置关系	建筑类型																																
1	轩坡子小学	TDCK3+230	40m	3.6	--	3	路东北	砖砌楼房																																
调查重点	根据项目特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的相关要求，确定本项目调查重点如下： （1）调查项目布置情况及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变化情况； （2）调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相符性，并对变化情况进行环境影响分析； （3）对环评文件及其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进行调查； （4）根据项目特点，对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进行公众参与调查；了解项目施工及调试过程对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 （5）对项目实际环保投资情况等进行调查。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质 量标准	声环境：村庄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学校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					
	表 3-1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执行时段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	60	50	
		1 类	55	4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如下： 1、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具体标准值见表 3-2。					
	表 3-2 废气排放标准					
	时段	污染源	污染物	单位	标准值	标准名称
	营运期	厂界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mg/m ³	1.0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噪声：场站区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其他三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铁路专用线边界执行《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GB12525-90）及修改方案铁路边界限值要求。					
	具体标准值见表 3-3。					
	表 3-3 噪声排放标准					
	时段		单位	标准值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运 营 期	厂界	dB(A)	65	55	GB12348-2008 3 类、4 类
70				55		
铁路外轨中心线 30m 处		70		60	GB12525-90 及修改方案	
3、振动：运营期铁路运行周边振动执行《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						

	(GB10070-88)中“居民、文教区”相应标准值：昼间 70dB，夜间 67dB。 4、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第二十条第一款：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 本工程内燃机车排放的废气以线源无组织形式排放，考虑到本工程无固定点源，SO₂、NO_x 无需申请总量。 废气：SO₂ 0.015t/a；NO_x 0.089t/a；颗粒物 7.001t/a。 废水：COD 0t/a；NH₃-N 0t/a。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
项目地理位置	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侧，杨柏公路西侧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 (2)工程地点：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侧，杨柏公路西侧。 (3)建设性质：新建。 (4)总投资：项目（一阶段）实际总投资 354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8%。 2、项目组成 项目（一阶段）主要包括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配套工程等，主要用于煤炭、焦炭、钢材的运输。 项目一阶段组成见表 4-1。	

表 4-1 项目工程组一览表

类别	环评内容				项目（一阶段）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	
	名称		数量	规格	名称	数量	规格		
主体工程	线路工程 场站区	站间联络线		1	长度 1600m	站间联络线	1	长度约 1150m	长度减少
		牵出线		1	有效长度 1050m	牵出线	1	有效长度 1050m	符合
		交叉工程		均为立交形式，不设置平交道口		交叉工程	均为立交形式，不设置平交道口		符合
			重车线	3	有效长度均满足 1050m；其中 1 条兼机走线	-	-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出发线	4	有效长度均满足 1050m	-	-	-	
			到达线	4	有效长度均满足 1050m	-	-	-	
			内燃机车待线	1	有效长度 50m	内燃机车待线	1	有效长度 50m	符合
			边修线 1 条		直线段长不小于 60m	边修线 1 条		直线段长不小于 60m	符合
	电力机车待线	1	有效长度 60m	电力机车待线	1	有效长度 60m	符合		

		回转线	1	有效长度 50m	回转线	1	有效长度 50m	符合
	装卸站	集装箱卸车线	2	有效长度 1230m、955 m	集装箱卸车线	2	有效长度 1230m、955 m	符合
		钢材装车线	2	有效长度 981m、1043m	钢材装车线	2	有效长度 981m、1043m	符合
辅助工程	翻车机房		2	两线三翻的贯通式翻车机房，建筑面积 6600m ²	-	-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储运工程	物料库房		1	占地面积 84000m ² ，用于铁矿石、煤炭、焦炭存储	-	-	-	
	皮带通廊		若干		-	-	-	
环保工程	布袋除尘器（场站区）		3	用于场站区皮带运输物料转运及入料口抑尘	-	-	-	
	干雾抑尘		2	翻车机卸料抑尘	-	-	-	
	危废暂存间		1	用于废机油暂存	危废暂存间	1	用于废机油暂存	符合
	隔声屏障		/	轩坡子(长 190、高 2.5)、轩坡子小学(长 230、高 3)	设置隔声屏障	/	轩坡子(长 190、高 3)、轩坡子小学(长 230、高 3)	符合

接轨方案：环评设计项目专用线自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北端咽喉处接轨，因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未建完，项目专用线改为在中铁联合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内临时接轨。

场站方案——横列式方案：本专用线临时自中铁联合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引出，专用线走行约 1150m 后，中穿浙江物产的大型仓库和办公楼之间约 40m 的空地引出后折向东，设装卸站，为长大笨重和集装箱作业区，采用与场区站横列式布置的方案。

车站西端设牵出线，有效长度 1050m。

3、工程内容

3.1 线路工程

（1）平面

曲线半径：专用线最小曲线半径 300 m。

缓和曲线：专用线受厂区车场的布置，按照站线标准，有条件地段尽量配备缓和曲线。

圆曲线和夹直线最小长度：专用线圆曲线和夹直线最小长度按照站线标准因

难 5m。

区间线路间距及加宽：专用线为单线。

（2）纵断面

限制坡度：维持既有线限制坡度标准，限制坡度采用 6‰。

最小坡段长度：在保证既有线抬降值不大的情况下，纵断面设计为较长的坡段，坡段长度一般不小于 400m，困难 200m。

相邻坡段的最大坡度差：相邻坡段的最大坡度差一般 8‰，困难 10‰。

坡度折减：最大坡度按《线规》规定进行坡度折减。

竖曲线的设置：天道物流专用线坡度代数差大于 4‰时，以圆曲线型竖曲线相接，竖曲线半径采用 5000m。竖曲线不设在缓和曲线上和正线道岔范围内。

（3）沿线高程控制的要求

跨越本线的桥梁及建筑物按“建限-1”电化净空办理，净高考虑按 6.55m，并酌留余量。

（4）重大改移道路及平（立）交道设计原则：无大的道路改移。

（5）工务有关设施

养路方式：养路方式采用大型机械化养路，大型养路设备采用租赁制，工区配备小型机械化养路设备，负责日常养护维修。

工务行政区划分：既有卑水线沙河驿为北京局管辖，本次设计维持既有行政区划分不变维持现状，装卸线定员考虑在装车站内新建工区。

养路机械和线路检测设备的配置：线路检测设备本次不予加强，既有沙河驿站工务工区加强，需补充部分养路机具设备，装车站工区按照新建工区考虑。

采石场：本线不新设采石场，所用石碴就近在首钢水厂石碴场购买。

工务修配所：本次设计利用既有滦南站工务段修配所，不予加强。

3.2 站场工程

（1）场区站股道设计

①站场布置：项目一阶段设长大笨重货物及集装箱功能区。

②长大笨及集装箱作业区有效长度：设钢材装车线 2 条，有效长度 981m 和 1043m（直线长度分别为 953m 和 867m）；设集装箱卸车线 2 条，有效长为 1230m 和 955 m（直线长度分别为 877m 和 955m）。

（2）车站平（立）交及排水

项目一阶段工程在专用线场区 TDCK1+121（阜杨公路），TDCK1+258（驿港大街），TDCK1+765（既有道路有规划）处设置立交通过。

（3）有砟轨道

钢轨：装卸线及其他站线可采用 50kg/m、25m 标准长度的钢轨。不同类型的钢轨连接时，采用异型钢轨，异型轨采用 12.5m 及 6.25m 两种。

轨枕：办理接发作业的装卸线铺设新Ⅱ型混凝土枕，每公里 1520 根；其他站线铺设新Ⅱ型混凝土枕，每公里 1440 根。正线上半径为 300m 以下的曲线地段，应铺设小半径曲线用混凝土枕。有碴桥上站线及临靠正线的安全线铺设混凝土桥枕。

扣件：混凝土轨枕地段，50kg/m 钢轨的到发线应采用弹条Ⅰ型扣件；有碴桥面、临靠正线的安全线采用与桥枕配套的弹性扣件。

道床：碎石道床材料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站线道床采用Ⅰ级碎石道碴。道床边坡坡度采用 1：1.75，道岔的道床厚度、肩宽、边坡与连接的主要线路一致。区段站及以上大站的牵出线和有列检作业的到发线轨道外侧的道床肩宽不应小于 1.5m。

道岔：正线上的道岔，其轨型应与正线线路轨型一致。站线上的道岔轨型不低于其连接线路轨型。本线均采用钢筋混凝土岔枕。

（5）站场路基

1）路基设置

①站线路基形式：站线单线路基应设计为三角形路拱，其坡率宜为 2%～4%。

②站内最外侧路基面宽度

站线中心线至路基边缘的宽度：车场最外侧线路不应小于 3m；有列检作业的车场最外侧线路不应小于 4m，困难条件下，采用挡碴墙时不应小于 3.5m；最外侧梯线和平面调车牵出线有调车人员上、下车作业的一侧不应小于 3.5m；最小路肩宽度不应小于 0.6m。

③路基基床结构填料标准

站内正线或进出站线路路基标准应与区间正线相同。站线路基的路基填料和压实度应按Ⅲ级铁路路基标准设计，路基基床表层厚度应为 0.5m，基床底层厚

度应为 1.0m，基床总厚度应为 1.5m。基床底层的顶部和基床以下填料部位的顶部应设 2%的人字坡，路基基床表层宜选用 A 组填料，其次应为 B 组填料，但颗粒粒径不应大于 150mm。路基基床底层可选用 A、B、C 组填料，路基基床以下部分宜选用 A、B、C 组填料，当选用 D 组填料时应采取加固或改良措施。路基基床以下路基填料的压实标准应符合《铁路路基设计规范》（TB10001-2016）7.3.2 条规定。

④路基横断面

车站路基面应设倾向排水系统的横向坡度。根据车站路基面宽度、排水要求和路基填挖情况，可设计为一面坡、两面坡或锯齿形坡的横断面。路堤坡脚外设置不小于 2.0m 宽天然护道。

⑤路基边坡

站线路基边坡非浸水部分采用 1:1.5，浸水部分采用 1:1.75。

2) 路基加固防护措施

站线一般路基边坡采用预制混凝土框格防护。

3.3 轨道工程

天道物流专用线走行线按照站线标准设计。

3.4 路基工程

项目路基设计执行《铁路路基设计规范》（TB10001-2016）中I级铁路的有关规定。

（1）路基面断面形式

①路拱：路基面形状设计为三角形路拱，由路基中心线向两侧设 4%的人字排水坡。曲线加宽时，路基面仍应保持三角形。

②路肩宽度：新建路基面基本宽度按重型轨道、大型机械化养路条件考虑，路堤不小于 0.8m，路堑不小于 0.6m。

（2）路基基床

路堤路基基床由表层和底层组成，表层厚度 0.6m，底层厚度为 1.9m，总厚度为 2.5m。基床表层选用 A 组填料（砂类土除外），颗粒粒径不得大于 100mm。基床底层选用 A、B、C 组填料或改良土，颗粒粒径不得大于 200mm。路堤基床以下选用 A、B、C 组填料或改良土，最大粒径不应大于铺摊厚度的 2/3，且不应

大于 300mm。当选用 D 组填料时，应采取加固或土质改良措施，严禁使用 E 组填料。路堤浸水部位的填料，可采用渗水土或 A、B 组土填料。

（3）路基防护

专用线与既有线不等高边坡采用 C25 空心块护坡防护，块内种草。

路堤边坡高度小于 4m 时，坡面采用种紫穗槐防护。

路堤边坡高度大于 4m 时，坡面采用生态草毯护坡、并扦插紫穗槐防护。路堤边坡高度大于 6m 时，边坡体内铺设土工格栅，竖向间距 0.6m，宽 3.0m。

（4）路基排水

路基两侧设置排水沟，排水沟截面按 1/25 频率的流量设计，排水沟的纵坡不小于 2‰。地面平坦或反坡排水地段，仅在特殊困难情况下减小至 1‰。单面排水坡段长度大于 400m 时宜在适当位置增设出水口。

排水沟横断面为梯形，一般底宽为 0.4m，高 0.6m。当采用扩大排水沟时，排水沟形状尺寸根据流量具体情况确定。与既有线相接时线间排水沟、天沟形状尺寸根据具体情况确定。

排水沟采用 C25 混凝土板铺砌，厚度 0.2m，砂浆勾缝。

项目路基设计主要参数，见表 4-2。

表 4-2 项目路基设计参数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指标	备注
1	路基面宽度	双线	路堤	m	12.1	双线线间距 4m
		单线	路堤	m	7.8	
2	路肩宽度	路堤		m	0.8	
3	曲线加宽	800≤R<1200m		m	0.4	
		1200≤R<1600m		m	0.3	
		1600≤R<5000m		m	0.2	
		R≥5000		m	0.1	
4	基床厚度	表层		m	0.6	
		底层		m	1.9	
5	路堤基床	表层		—		
		底层		—	A、B 组填料或改良土	颗粒粒径≤200mm 或摊铺厚度的 2/3
6	路堤边坡坡度	一般细粒土		—	1:1.5	边坡高度 0~6m
				—	1:1.75	边坡高度 6~8m

		碎石土、卵石土、粗粒土	—	1:1.5	边坡高度 0~6m
			—	1:1.75	边坡高度 6~8m
7	路基横断面型式		—	三角形路拱	两侧设 4%的横向排水坡

3.5 桥涵工程

(1) 设计标准

设计活载：采用“ZKH 活载”。

设计洪水频率：新建桥梁 1/100，涵洞 1/50；接长涵洞设计洪水频率不低于既有线标准。

立交净空及建筑限界：

①跨越本线的桥梁及建筑物按“建限-1”电化净空办理，并酌留余量。

②本线跨越城市道路及公路时按铁建设〔2012〕23 号文、《城市道路设计规范》、《公路工程技术标准》及《公路路线设计规范》的规定及与地方有关部门的谈话纪要要求办理。

③本线跨越的石油、天然气等管道，按《油气输送管道与铁路交汇工程技术及管理规定》的通知（国能油气〔2015〕392 号）、《铁路工程设计防火规范》及管道主管部门要求办理。

④排洪桥涵净空按《铁路桥涵设计规范》第 3.2.5 条及《铁路工程水文勘测设计规范》第 3.4.18 条至第 3.4.24 条。

⑤铁路跨越道路立交桥涵参照道路等级按协议及外专业提供要求办理（满足排水要求），并酌留余量。

(2) 桥涵设置

项目一阶段工程涉及的桥梁，见表 4-3。

表 4-3 框构桥概况一览表

序号	中心里程	桥梁名称	交叉右角	孔数	跨度（m）	基础形式	用途
1	TDCK1+121.50	框构小桥	135°00'	2	12	整体式	立交、下挖、机排
2	TDCK1+258.89	框构小桥	65°00'	2	16	整体式	立交、下挖、机排
3	TDCK1+765.78	框构小桥	90°00'	1	16	整体式	立交、下挖、机排

续表 4-3 涵洞概况一览表

序号	中心里程	交叉右角	采用式样	用途	孔数联数	跨度（m）	基础形式
1	TDCK0+550	45°00′	框架涵	排洪	1	4	整体式
2	TDCK1+097.6	135°00′	框架涵	保护	1	4	整体式
3	TDCK1+298	60°00′	框架涵	保护	1	3	整体式

3.6 机务、车辆工程

（1）机务设备

本工程在企业装卸站内新建电力机车机待线 1 条、内燃机车机待线 1 条，内燃机车机待线上设 27×1.1×1.4（m）检查坑 1 座，满足内燃调机的检查需要。唐山机务段丰润车间既有一等救援设施，可承担本线救援任务，本次研究救援设备维持既有。本线日常运营管理由北京铁路局负责。

（2）车辆设备

本专用线段、站修工作量较小，车辆段、站修任务可由北京铁路局相关车辆段、站修作业场承担。

本线日常运营管理由北京铁路局负责。本次研究新增装卸检修作业场及设备、车辆安全防范预警系统由北京铁路局天津车辆段管辖。

3.7 公用工程

（1）给排水工程

项目废水主要为各站场职工生活污水，沙河驿站依托现有定员，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产生量；项目场站新增劳动定员 20 人，场站内不设食堂、洗浴，厕所为防渗旱厕，根据《河北省用水定额》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员工生活用水按 20L/（人·d）计算，生活用水量 0.4m³/d。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计算，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m³/d，水量较小，水质简单，泼洒抑尘不外排。

（2）供热工程

沙河驿镇站既有站房采用电取暖，项目新建场站采用电采暖，全线不设采暖锅炉。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1、环评阶段设计项目专用线自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北端咽喉处接轨，因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未建完，项目专用线改为在距离本项目 40m 的中铁联合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内铁路临时接轨，站间联络线约为 1150m，目前不经过

二店子村，周围无新增敏感点。

2、危险废物暂存间由环评中的 5m² 调整为 84m²。

依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铁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比情况见表 4-4。

表 4-4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重大变动清单对比一览表

铁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客货共线改客运专线或货运专线；客运专线或货运专线改客货共线。	无变化	否
规模	2.正线数目增加(如单线改双线)。	无变化	否
	3.车站数量增加 30%及以上；新增具有煤炭(或其他散货)集疏运功能的车站；城市建成区内新增车站。	无变化	否
	4.正线或单双线长度增加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	站间联络线目前长度减少，其他线路不变。	否
	5.路基改桥梁或桥梁改路基长度累计达到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	无变化	否
地点	6.线路横向位移超出 2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	因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未建完，项目专用线改为在距离本项目 40m 的中铁联合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内铁路临时接轨。	否
	7.工程线路、车站等发生变化，导致评价范围内出现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或导致出现新的城市规划区和建成区。	站间联络线目前长度减少，评价范围内未新增生态敏感区，未导致出现新的城市规划区和建成区。	否
	8.城市建成区内客运站、货运站和客货运站等车站选址发生变。	无变化	否
	9.项目变动导致新增声环境敏感点数量累计达到原敏感点数量的 30%及以上。	站间联络线目前长度减少，目前不经过二店子村。目前为减少声环境敏感点。	否
生产工艺	10.有砟轨道改无砟轨道或无砟轨道改有砟轨道，涉及环境敏感点数量累计达到全线环境敏感点数量的 30%及以上。	无变化	否
	11.最高运行速度增加 50 公里/小时及以上；列车对数增加 30 对及以上；最大牵引质量增加 1000 吨及以上；货运铁路车辆轴重增加 5 吨及以上。	无变化	否
	12.城市建成区内客运站、货运站和客货运站等车站类型发生变化。	不涉及	否

	13.项目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内的线位走向和长度，车站等主要工程内容，或施工方案等发生变化；经过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的路段，其线路敷设方式由地下线改地上线。	无变化	否
环境保护措施	14.取消具有野生动物迁徙通道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的桥梁，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等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弱化或降低。	无变化	否

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一阶段主要运输煤炭、焦炭、钢材，运营期工艺流程描述如下：

集装箱卸车：重车到达（到达场）——调车机牵引至牵出线——推送到集装箱卸车线——正面吊卸车（重箱）——空车发车。

钢材装车：卸料后空车（空车线）——调车机牵引至牵出线——推送到钢材装卸线——龙门吊装车——重车发车。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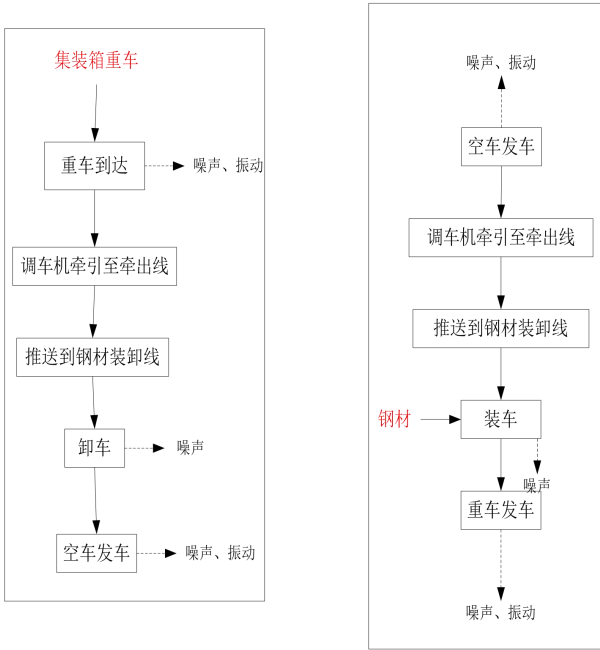


图 4-1 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侧，杨柏公路西侧。项目专用线改为在中铁联合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内临时接轨。自中铁联合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引出，专用线走行约 1150m 后，中穿浙江物产的大型仓库和办公楼之间约 40m 的空地引出后折向东，设装卸站，为长大笨重和集装箱作业区，采用与场区站横列式布置的方案。

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1。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项目计划总投资 55544.2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12.75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1%。项目实际分阶段建设，项目一阶段实际总投资 354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8%。

环保投资实际费用见下表：

4-5 环保投资估算分项表

项目	实际投资（万元）	环保措施
废水治理	10	泼洒抑尘，不外排
废气治理	600	集装箱运输、厂区喷雾抑尘设施
噪声治理	170	声屏障
固废治理	20	危废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桶。
生态措施	200	车站、路基边坡绿化等
合计	1000	----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治理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气

(1)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出入口明显位置设扬尘防治公示牌，内容包括建设、施工、监理及监管等单位名称、扬尘防治负责人的名称、联系电话、举报电话等。

(2)施工现场周围设置硬质围挡，围堰高度 2.5m。

(3)施工现场出入口和场内施工道路、材料加工堆放区、办公区、生活区采用混凝土硬化或用硬质砌块铺设。

(4)施工现场出入口配备车辆冲洗设施，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建

立冲洗制度并设专人管理，严禁车辆带泥上路。

(5)施工现场出入口、加工区和主作业区等处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对施工扬尘实时监控。

(6)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和裸露场地采取覆盖等防尘措施。

(7)基坑开挖作业过程中，四周应采取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8)施工现场建筑材料严密覆盖。

(9)施工现场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

(10)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进行苫盖。

(11)施工现场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配备洒水车，定时洒水抑尘。

(12)遇有 4 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预警时，采取增强扬尘防治应急措施，严禁土方开挖、土方回填等作业。

(13)建设单位必须组织相关单位做好工程外管网及绿化施工阶段的扬尘防治工作。

2、废水

项目施工采用围堰法，施工营地设防渗旱厕和盥洗废水沉淀池，防渗旱厕对粪便集中处理，定期清理用于附近农田或林木用肥；盥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可用于建设场地抑尘。

3、噪声

施工期间，使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定期保养、运输车辆减速慢行，选择合理作业时间等。

4、固体废物

项目建设过程产生废钢材等外售综合利用；桥梁预制场废渣或不合格部件经粉碎后作为路基填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地方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生态影响

在施工期间，临时占地已全部恢复原有土地使用功能；施工期间要求文明施工，在设定区域内施工，减少非作业区的土地扰动；严禁施工人员猎杀野生动物、破坏规划占地外的植被，保护野生动物的生存环境。

二、调试运行期间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一阶段工程采用集装箱运输，货运列车采用喷淋粘结剂抑尘，装卸站四周设有雾炮喷雾抑尘，周围设抑尘网，设有洒水车定时洒水抑尘。

废气排放情况见表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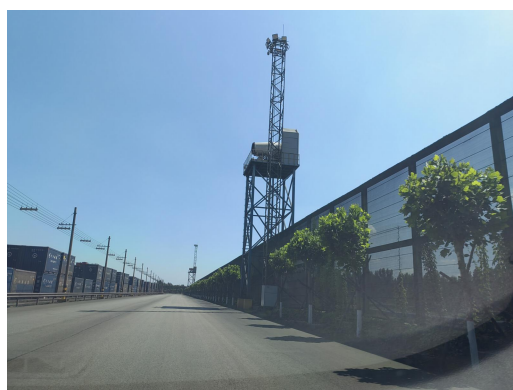
表 4-5 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环保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无组织废气	列车飘尘等	颗粒物	集装箱运输，货运列车采用喷淋粘结剂抑尘，装卸站四周设有雾炮喷雾抑尘，周围设抑尘网，地面定时洒水抑尘	无组织	外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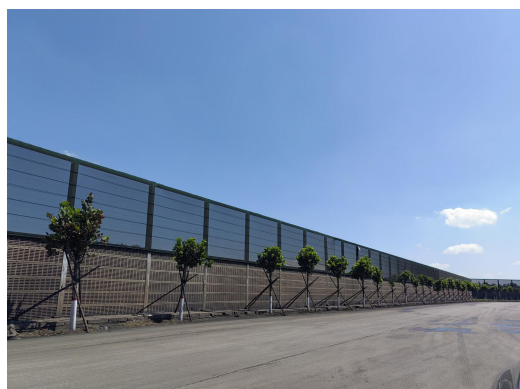
废气治理措施



集装箱运输



雾炮



抑尘网



洒水车

2、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

项目人员盥洗废水泼洒地面抑尘，不外排。

废水排放情况见表 4-6。

表 4-6 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环保措施	排放去向
盥洗废水	人员生活	SS、COD、氨氮等	泼洒地面抑尘	不外排

3、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列车运行、场站设备噪声等。

轩坡子、轩坡子小学与项目边界间分别设置了隔声屏障。

	
轩坡子声屏障	轩坡子声屏障
	
轩坡子小学声屏障	轩坡子小学声屏障

4、振动措施

项目振动为轮轨碰撞产生，采取定期打磨轨道、镟轮，设置减震沟等措施。

5、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项目固体废物为废机油、废油桶、生活垃圾。

项目建设 1 座 84m² 的危废暂存间，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间内，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进行收集，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4-7。

表 4-7 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类别	处置措施
1	废机油	设备维修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交有资质单位
2	废油桶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暂存间标识



危险废物暂存间分区标识



危险废物暂存间分区

	
管理制度	台账
	
防爆灯	导流沟
	
集液池	台秤
6、生态恢复措施 (1) 项目场站区、装卸站区非硬化区域已全部进行绿化，铁路两侧边坡全部进行绿化。 (2) 铺轨基地已进行土地恢复； (3) 施工期间表土进行剥离，堆放表土堆场，现已全部用于边坡绿化使用，表土临时堆放区域进行了生态恢复。	

	
场站区绿化	装卸站区绿化
	
场站区绿化	边坡绿化
	
边坡绿化	边坡绿化

7、其他环保措施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采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混凝土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周围设置导流沟。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固体废物等）

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及周边关系：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侧，杨柏公路西侧。起点坐标为东经 118.562694、北纬 39.869169，终点坐标为东经 118.597412、北纬 39.894888。

(3)总投资：项目总投资 55544.2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12.75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1%。

(4)项目占地：项目位于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侧，杨柏公路西侧；占地面积 604870m²。

(5)建设内容及规模：本专用线自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北端咽喉处接轨，走行 1.3km 后进入迁安市沙河驿镇钢铁物流园区，设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专用线装卸场。装卸场设到达场、重车场、出发场兼空车场，采用混合式布置各车场，主要用于铁矿石、煤炭、焦炭、钢材的运输。正线长 4.450km。场站区设置物料库房 1 座及配套的皮带运输通廊。

专用线建成后，近远期运量为矿石 1670 万吨，煤炭、焦炭 850 万吨、钢材 387 万吨。

(6)给排水：无生产废水产生和外排；员工盥洗废水泼洒抑尘。

(7)选址合理性分析：项目位于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侧，杨柏公路西侧；项目符合《河北省综合交通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迁安市城乡总体规划》、《迁安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总体规划》等；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专用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技术审查意见的函。

综上，项目选址合理。

2、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根据迁安市环境监测站提供的 2018 年迁安市常规监测点（迁安一中）全年

监测资料，迁安市 2018 年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因子 SO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及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CO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O₃ 年平均质量浓度及 8h 平均质量浓度、NO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均达标，PM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及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及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NO₂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均超标。

PM₁₀ 最大日平均浓度 406μg/m³，最大超标率 271%，超标频率 17.8%；PM_{2.5} 最大日平均浓度 286μg/m³，最大超标率 381%，超标频率 19.47%；SO₂ 最大日平均浓度 68μg/m³，最大超标率 45%；NO₂ 最大日平均浓度 113μg/m³，最大超标率 141%，超标频率 3%；CO 最大日平均浓度 4.7mg/m³，最大超标率 145%，超标频率 1.6%；O₃ 最大 8h 平均浓度 280μg/m³，最大超标率 175%，超标频率 14.2%。

根据统计分析，迁安地区为不达标区域。

(2)声环境

①背景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根据背景噪声监测与评价结果，轩坡子小学背景噪声监测值昼间 46.4dB(A)、夜间 43.1dB(A)，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标准；其他居民区背景噪声监测值昼间 46.4-54.2dB(A)、夜间 43.1-48.6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②现状噪声监测与评价

受现有京哈高速噪声影响，沙河驿村首排监测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受现有卑水铁路和津山线噪声影响，位于交叉区的敏感点刘台子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受津山线影响，代庄村首排监测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受卑水铁路和京秦高速的噪声影响，位于交叉区的敏感点二店子、李店子首排监测点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3、运营期主要环境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①物料运载列车产生的飘尘。

本专用线主要运输钢材、矿石、焦炭及煤炭，物料运载列车飘尘对线路两侧

的影响程度与列车运行速度，货物的种类、表面含水率、风速和沿线空气湿度等条件有关。本工程运营后，货运列车采用喷淋粘结剂喷至货车矿石、焦炭、煤炭等散货表面进行固结，物料用苫布进行苫盖，通过以上措施，列车产生的飘尘对线路两侧的影响较小。

②有组织废气达标分析

本项目各地坑下料口、皮带转运端均设置喷淋装置，同时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引风管路送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布袋除尘器净化效率按 99.8% 计，设计风量 $300000\text{m}^3/\text{h}$ ，则颗粒物排放量为 0.623t/a （ 0.107kg/h ，年工作时间 5840h/a ），排放浓度为 $0.36\text{mg}/\text{m}^3$ ，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

项目配料仓各产生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引风管路送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布袋除尘器净化效率按 99.5% 计，经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要求。

③无组织废气达标分析

项目翻车机房及库房落料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同时进行喷雾抑尘，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通廊，根据预测结果，项目各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0.0656\text{mg}/\text{m}^3$ - $0.1191\text{mg}/\text{m}^3$ ，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水主要为各站场职工生活污水，沙河驿站依托现有定员，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产生量；项目场站新增劳动定员 20 人，场站内不设食堂、洗浴，厕所为防渗旱厕，根据《河北省用水定额》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员工生活用水按 $2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算，生活用水量 $0.4\text{m}^3/\text{d}$ 。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text{m}^3/\text{d}$ ，水量较小，水质简单，泼洒抑尘不外排。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第 44 号令），项目属于“30 公里及以下铁路联络线和 30 公里及以下铁路专用线”，不包含机务段，属于 IV 类项目，不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3)固废影响分析

项目全线不设机务段和车辆段，机车检修依托唐山机务段丰润车间进行，车辆维修全部由北京铁路局相关车辆段、站修作业场承担。项目固废主要为场站职工生活垃圾，按 0.5kg/d·人计，劳动定员 20 人，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65t/a，交环卫部门处理；项目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产生量为 758.4775t/a，作为原料回收；设备润滑产生的废机油，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版），废机油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900-214-08”，主要危险特性为有毒和易燃。项目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2t/a，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储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合理有效的处理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4)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列车噪声影响

①铁路边界噪声预测结果评价

铁路边界(外轨中心线 30m 处)近期昼、夜间等效声级分别为 40.6-53.4dB(A)、35.8~48.7dB(A)，昼间、夜间边界噪声均满足《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及修改方案中标准要求（昼间 70dB(A)、夜间 60dB(A)）。

②居民区

沿线居民区（李店子、沙河驿）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设置声屏障时，二店子噪声预测值为昼间 55.7dB(A)，夜间噪声预测值为 49.5dB(A)，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2) 场站设备噪声影响

场站设备主要为翻车机、龙门吊、正面吊、除尘器风机。噪声源强在 90-100dB(A)左右。

①场站边界噪声评价

根据预测结果，项目场站区各厂界噪声贡献值为 38dB(A)-54.9dB(A)，厂界噪声排放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4 类标准要求。

②敏感点噪声评价

设置声屏障时，场站居民区噪声预测值为昼间 48.1-56.1dB(A)，夜间噪声预测值为 46-50dB(A)，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轩坡子小学噪声预测值为昼间 48.4dB(A)，夜间 45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5)振动影响分析

1) 振动预测结果

沙河驿站——场站路段，振动敏感目标（二店子）距离轨道中心线 30m 的预测值为昼间、夜间均为 75dB，不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0-88）中居民区、文教区标准（昼间 70dB、夜间 67dB），昼间超标 5dB，夜间超标 8dB；距离轨道中心线 45m 处的预测值昼间超标 1.6dB，夜间超标 4.5dB；距离轨道中心线 60m 处的预测值昼间不超标，夜间超标 2.3dB。

场站区，振动敏感目标（代庄、轩坡子小学）距离轨道中心线 30-60m 范围内的预测值为均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0-88）中居民区、文教区标准（昼间 70dB、夜间 67dB）。

2) 振动污染减缓措施

①针对二店子村振动超标问题，采取减震沟措施。振波在地下遇不同介质时，介质间差异越大，则振波越容易反射而不容易穿过介质界面，因此，设置减震沟可以改变原来的介质（土），从而达到减振的目的。

②缩短对轨道、轮对的定期打磨间隔，可减轻振动1.0~2.0dB以上。建议本工程投入运行后，定期对全线轨道进行打磨，消除轨道上的磨损，减少轮轨间接触面的不平顺度；为改善车轮不圆整引起的振动，应定期进行镟轮。

③随着我国铁路运输业、机车及车辆制造工业的发展，线路轨道条件逐渐提高，新型车辆会逐步更新替换既有老式车体，轨道打磨等大型机械的国产化、普及化，这些技术手段对减轻振动影响是较为有利的，评价建议在技术、资金可行的情况下，尽量缩短车体等新型设备的更新周期。

④合理规划，建议地方规划部门在铁路两侧的 60m 范围内不再规划建设对振动敏感建筑物。

4、政策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本）》，项目不在“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属于允许类项目；项目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目录》（冀政函[2015]7 号）中新增限制、淘汰类产业。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5、总量控制

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

本工程内燃机车排放的废气以线源无组织形式排放，考虑到本工程无固定点源，SO₂、NO_x无需申请总量。

废气：SO₂ 0.015t/a；NO_x 0.089t/a；颗粒物 7.001t/a。

废水：COD 0t/a；NH₃-N 0t/a。

6、环境效益分析

通过施工期扬尘污染控制、水环境污染控制和施工噪声污染控制等环保措施的实施，可减轻施工对区域环境的影响。道路建成后，施工场地等临时占地将采取措施复耕或种草植树，恢复生态环境；路基边坡和站场的绿化也可减少由于铁路建设占地而造成的生态影响。对沿线征地均按有关规定进行补偿，可减轻铁路建设对被征居民的影响。

综合上述，拟建铁路建设对社会和经济的正效益远大于其环境损失，其综合效益较为明显。从环境经济损益方面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7、可行性结论

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选址合理。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对产生的废气、固废、噪声等均采取了合理有效的防治措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在可接受的范围内，不会改变周围地区目前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因此，在切实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所报《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侧，杨柏公路西侧，总投资 55544.26 万元，环保投资 612.75 万元，占地 604870 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为：本专用线自沙河驿站Ⅱ场(水曹场)北端处接轨，走行 1.3Km 后进入迁安市沙河驿镇钢铁物流园区，设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专用线装卸场。装卸场设到达场、重车场、出发场兼空车场，采用混合式布置各车场，主要用于铁矿石、煤炭、焦炭、钢材的运输。正线长 4.450Km。场站区设置物料库房 1 座及配套的皮带运输通廊。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出具了关于项目预选址位置的规划意见，迁安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项目的拟选址意见。

该项目在我局网站上进行了受理及拟批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经研究，我局认为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保措施及要求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施工期：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环境管理。按照《报告表》要求，加强施工产地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和生态的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2、运营期：项目翻车机房及库房落料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同时进行喷雾抑尘，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通廊，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货运列车采用喷淋粘结剂喷至货车矿石、焦炭、煤炭等散货表面进行固结，物料用苫布进行苫盖。各地坑下料口、皮带转运端均设置喷淋装置，同时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引风管路送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 13/2169-2018)表 1 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项目配料仓各产尘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引风管路送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

(DB13/2169-2018)的要求。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限值要求,铁路边界满足《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修改方案表2标准;项目在相应敏感点设置隔声屏障,村庄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学校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

项目震动污染采取定期打磨轨道、镟轮、减震沟等措施后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0-88)中居民区、文教区标准(昼间 70dB、夜间 67dB)。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泼洒场地抑尘。

除尘灰作为原料回收;废机油在现有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3、其他环境管理严格按报告表规定的措施落实,确保项目实施后满足环保要求。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常运行,项目建设内容如发生变化,需及时向我局报告,违反本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四、你公司应在接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须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沙河驿环保所,并按规定接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 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在施工期间，临时占地暂时改变了原有土地利用功能，施工完毕后，通过拆除临时设施、平整土地，均可恢复到原来土地使用功能水平。 要求建设单位与施工承包商加强文明施工宣传教育，严禁施工人员猎杀野生动物、破坏规划占地外的植被，保护野生动物的生存环境；	在施工期间，临时占地已全部恢复原有土地使用功能；施工期间要求文明施工，在设定区域内施工，减少非作业区的土地扰动；严禁施工人员猎杀野生动物、破坏规划占地外的植被，保护野生动物的生存环境。	落实
	污 染 影 响	废水	项目施工营地设防渗旱厕和盥洗废水沉淀池，防渗旱厕对粪便集中处理，定期清理用于附近农田或林木用肥，施工结束后覆土掩埋；盥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可用于建设场地抑尘、农灌或绿化。	落实
		施工区设置防渗沉淀池，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或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	施工区设置防渗沉淀池，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或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	落实
		施工须采用围堰法	项目施工采用围堰法	落实
		噪声	低噪声机械设备、定期保养、固定的机械设备尽量采取入棚操作、车辆要选择合时的时间、路线进行运输，严格控制施工时间，	落实
		废气	(1)施工单位必须在施工现场出入口明显位置设置扬尘防治公示牌，内容包括建设、施工、监理及监管等单位名称、扬尘防治负责人的名称、联系电话、举报电话等。 (2)施工现场必须连续设置硬质围挡，围挡应坚固、美观，严禁围挡不严或敞开式施工。城区主干道两侧的围挡高度不低于 2.5 米，一般路段高度不低于 1.8 米。 (3)施工现场出入口和场内施工道路、材料加工堆放区、办公区、生活区必须采用混凝土硬化或用硬质砌块铺设，硬化后的地面	落实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 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应清扫整洁无浮土、积土，严禁使用其他软质材料铺设。 (4)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配备车辆冲洗设施，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建立冲洗制度并设专人管理，严禁车辆带泥上路。 (5)施工现场出入口、加工区和主作业区等处必须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对施工扬尘实时监控。 (6)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和裸露场地必须采取覆盖、固化或绿化等防尘措施，严禁裸露。 (7)拆除建筑物、构筑物时，四周必须使用围挡封闭施工，并采取喷淋、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严禁敞开式拆除。 (8)基坑开挖作业过程中，四周应采取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9)施工现场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必须密闭存放或严密覆盖，严禁露天放置；搬运时应有降尘措施，余料及时回收。 (10)施工现场必须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严禁现场搅拌。 (11)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必须封闭或遮盖严密，严禁使用未办理相关手续的渣土等运输车辆，严禁沿路遗撒和随意倾倒。 (12)建筑物内应保持干净整洁，清扫垃圾时要洒水抑尘，施工层建筑垃圾必须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用垂直升降机械清运，严禁凌空抛掷和焚烧垃圾。 (13)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必须设置垃圾存放点,集中堆放并严密覆盖，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应用封闭式容器存放，日产日清，严禁随意丢弃。 (14)施工现场必须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配备洒水设备。非冰冻期每天洒水不少于 2 次，并有专人负责。重污染天气时相应增加洒水频次。 (15)建筑工程主体外侧脚手架及临边防护栏杆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密目式安全网封闭施工，并保持整洁、牢固、无破损。	(4)施工现场出入口配备车辆冲洗设施，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建立冲洗制度并设专人管理，严禁车辆带泥上路。 (5)施工现场出入口、加工区和主作业区等处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对施工扬尘实时监控。 (6)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和裸露场地采取覆盖等防尘措施。 (7)基坑开挖作业过程中，四周应采取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8)施工现场建筑材料严密覆盖。 (9)施工现场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 (10)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进行苫盖。 (11)施工现场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配备洒水车，定时洒水抑尘。 (12)遇有 4 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预警时，采取增强扬尘防治应急措施，严禁土方开挖、土方回填等作业。 (13)建设单位必须组织相关单位做好工程外管网及绿化施工阶段的扬尘防治工作等。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 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16)遇有4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预警时,必须采取扬尘防治应急措施,严禁土方开挖、土方回填、房屋拆除、材料切割、金属焊接、喷涂或其他有可能产生扬尘的作业。 (17)建设单位必须组织相关单位做好工程外管网及绿化施工阶段的扬尘防治工作。 (18)鼓励施工现场在道路、围墙、脚手架等部位安装喷淋或喷雾等降尘装置;鼓励在施工现场安装空气质量检测仪等装置。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工程建筑垃圾、施工废渣和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项目建设过程会产生建筑垃圾,主要废钢材等可外售综合利用;桥梁预制场废渣或不合格部件经粉碎后可作为路基填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垃圾桶,定期清运交由地方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项目建设过程产生废钢材等外售综合利用;桥梁预制场废渣或不合格部件经粉碎后作为路基填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地方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落实
运营期	生态影响	工程绿化	车站、路基边坡绿化	项目场站区、装卸站区非硬化区域已全部进行绿化,铁路两侧边坡全部进行绿化。	落实
		临时占地	铺轨基地土地整治	铺轨基地已进行土地恢复	落实
			表土剥离、植被恢复或复垦	施工期间表土进行剥离,堆放表土堆场,现已全部用于边坡绿化使用,表土临时堆放区域进行了生态恢复。	落实
	污染影响	废水	泼洒抑尘,不外排	生活污水泼洒抑尘,不外排	落实
		噪声	设置隔声屏障,轩坡子(长190、高2.5)、轩坡子小学(长230、高3)	设置隔声屏障,轩坡子(长190m、高3m)、轩坡子小学(长230m、高3m)	落实
		振动	定期打磨轨道、铰轮、减震沟	定期打磨轨道、铰轮、减震沟	落实
		废气	对货运列车表面喷洒抑尘剂	对货运列车表面喷洒抑尘剂	落实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 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运营期	污染影响	固体废物	车站设置分类垃圾桶	设有分类垃圾桶	落实
			危废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落实
	其他		1、地面采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text{cm/s}$ （或采取其他具有同等防渗效力的防渗材料），并设置堵截泄漏的裙脚。 2、废机油采用耐腐蚀容器收集收集； 3、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4、设置警示标志。	1、地面采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混凝土防渗，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text{cm/s}$ ，并设置堵截泄漏的裙脚。 2、废机油采用耐腐蚀容器收集收集； 3、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4、设有警示标志等。	落实

表 7 环评批复执行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措施落实情况
1	施工期：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环境管理。按照《报告表》要求，加强施工产地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和生态的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间落实了施工期环保措施。
2	运营期：项目翻车机房及库房落料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同时进行喷雾抑尘，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通廊，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1.0mg/m^3 的要求。货运列车采用喷淋粘结剂喷至货车矿石、焦炭、煤炭等散货表面进行固结，物料用苫布进行苫盖。各地坑下料口、皮带转运端均设置喷淋装置，同时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引风管路送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颗粒物 10mg/m^3 的要求。项目配料仓各产尘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引风管路送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的要求。	本次验收项目（一阶段）主要包括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配套工程等，采用集装箱运输，货运列车采用喷淋粘结剂抑尘，装卸站四周设有雾炮喷雾抑尘，周围设抑尘网，设有洒水车定时洒水抑尘。经监测，厂界颗粒物达标。

3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限值要求，铁路边界满足《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修改方案表2标准；项目在相应敏感点设置隔声屏障，村庄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学校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	在相应敏感点设置隔声屏障，经监测，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限值要求，铁路边界满足《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修改方案表2标准；轩坡子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轩坡子小学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
4	项目震动污染采取定期打磨轨道、铰轮、减震沟等措施后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0-88)中居民区、文教区标准(昼间70dB、夜间67dB)。	项目震动污染采取定期打磨轨道、铰轮、减震沟等措施，经监测，轩坡子小学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0-88)中居民区、文教区标准(昼间70dB、夜间67dB)。
5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泼洒场地抑尘。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泼洒场地抑尘。
6	除尘灰作为原料回收；废机油在现有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废机油、废油桶产生后在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表 8 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态 影响	在施工期间，临时占地已全部恢复原有土地使用功能；施工期间要求文明施工，在设定区域内施工，减少非作业区的土地扰动；严禁施工人员猎杀野生动物、破坏规划占地外的植被，保护野生动物的生存环境。铁路两侧边坡已进行生态恢复等。项目不会对生态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污染 影响	项目落实了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
	社会 影响	项目施工建设给附近居民提供一些就业机会，同时施工过程也将促进当地工业和运输业的发展，社会经济条件将得以改善。
运 营 期	生态 影响	项目调试运行期间，临时占地已全部恢复原有土地使用功能，铁路两侧边坡已进行生态恢复等，项目调试运行对区域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污染 影响	项目调试运行期间，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项目治理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建成后不会对周围产生明显环境影响。
	社会 影响	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多个就业机会，解决了周边区域部分剩余劳动力，提高了周围居民收入，对地方经济发展起到一定的拉动作用。

表9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附监测图）

项目	监测时间、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无组织废气	2025年8月3日	检测2天, 4次/天	厂界（上风向1点、下风向3点）	颗粒物	经检测,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0.429mg/m ³ , 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5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025年8月4日	检测2天, 4次/天	厂界（上风向1点、下风向3点）	颗粒物	
噪声	2025年8月3日	检测2天, 昼夜各1次/天	厂界	等效连续A声级	经检测, 北厂界噪声检测点昼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63dB(A), 夜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3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东、西厂界噪声检测点昼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8dB(A), 夜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3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南厂界紧邻其他厂区。
	2025年8月4日	检测2天, 昼夜各1次/天	厂界	等效连续A声级	
噪声	2025年8月3日	检测2天, 昼夜各1次/天	铁路外侧轨道中心线30m处（两侧各1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A声级	经检测, 铁路两侧检测点昼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63dB(A), 夜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6dB(A), 满足《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 12525-90)及修改方案标准限值要求。
	2025年8月4日	检测2天, 昼夜各1次/天	铁路外侧轨道中心线30m处（两侧各1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A声级	
振动	2025年8月3日	检测2天, 昼夜各1次/天	轩坡子小学	振动	经检测, 轩坡子小学振动检测结果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T10070-88)居民区、文教区标准限值要求。
	2025年8月4日	检测2天, 昼夜各1次/天	轩坡子小学	振动	
声环境	2025年8月3日	检测2天, 昼夜各1次/天	轩坡子村、轩坡子小学	等效连续A声级	经检测, 轩坡子村昼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6dB(A), 夜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46dB(A), 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轩坡子小学昼间噪声等效
	2025年8月4日	检测2天, 昼夜各1次/天	轩坡子村、轩坡子小学	等效连续A声级	

					声级最大值为 52dB(A)，夜间 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43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 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 求。
其他	污染物排放量 项目无废水外排，无有组织废气排放。				
备注：监测图见附件监测报告。					

表 10 公众意见调查

调查方式及内容

项目（一阶段）竣工环保验收调查阶段，通过公众意见调查，可以了解企业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的实施效果，为项目验收提供依据的同时有助于提高企业环境保护管理水平。

企业对轩坡子村、轩坡子小学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了公众意见调查，调查内容包括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满意程度及公众在项目施工、调试运行过程受影响程度等。

调查结果及统计分析：

经对公众意见调查问卷的统计，调查结果如下。

表 10-1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结果

类型	项目	统计结果			
施 工 阶 段	施工期间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	是	没有	/	/
		0	100%	/	/
	施工机械噪声对您生活是否产生影响	是	没有	/	/
		0	100%	/	/
	施工期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严重	一般	轻微	无影响
		0	0	16	84%
	施工期固体废物是否存在乱堆乱放现象	是	没有	/	/
		0	100%	/	/
	项目是否存在夜间进行施工、运输等作业行为	是	没有	/	/
		0	100%	/	/
调 试 运 行 阶 段	施工期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严重	一般	轻微	无影响
		0	0	8	92%
	项目运营废气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严重	一般	轻微	无影响
		0	0	0	100%
	项目生产噪声（振动）对您生活产生的影响	严重	一般	轻微	无影响
		0	0	0	100%
	项目对您生活、生产用水的影响	严重	一般	轻微	无影响
		0	0	0	100%
	固体废物是否存在乱堆、随意处置现象	是	没有	/	/

		0	100%	/	/
综合评价	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总的态度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
		90%	10	0	/

从调查统计结果中可以看出，本工程施工阶段，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施工期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未发生固体废物乱堆乱放现象；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施工机械噪声未对其生活产生影响；10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夜间未进行施工；84%的被调查者认为工程施工期扬尘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无影响，16%的被调查者认为工程施工期扬尘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轻微影响；92%的被调查者认为工程施工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无影响，8%的被调查者认为工程施工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轻微影响。

调试运行阶段，10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废气对周边环境无影响；100%的被调查者认为噪声、振动对日常生活无影响；10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运行对生活用水无影响；所有被调查者均表示本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不存在乱堆乱放、随意处置现象。

被调查者普遍认可本工程采取的各项环保措施，被调查者对本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持基本满意或满意态度。

调查结论：

经调查分析可知，本工程所在区域周围居民受本工程建设影响较小。

表 11 环境管理状况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施工期和运行期）：			
类别	单位	专职人员	职责
施工期	天道仓储物流港 （迁安）有限公	郭秋园	负责制定环保措施，把握施工环保动态，协调 处理环保纠纷及各种关系。
			对施工期现场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具体负责。
运行期	司	郭秋园	负责项目环保制度制定及执行工作。
			监督环保措施设施情况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企业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开展监测。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落实情况 /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1、状况分析 企业设置环保管理机构，并配置专门管理人员，保证施工期及运行期各项环 保措施落实到位，强化了施工及运行人员环保意识。 2、建议 （1）不断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增强工人环保意识。 （2）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工作。			

表 12 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与建议：

（一）调查结论

1、项目建设情况：

2019 年 5 月 6 日项目开始建设，2024 年 9 月 15 日项目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配套工程建设完成；企业已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1130283MA08Y3C47U001X，本次针对项目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进行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作为项目一阶段工程。

2、工程建设变化情况及影响分析

（1）环评阶段设计项目专用线自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北端咽喉处接轨，因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未建完，项目专用线改为在距离本项目40m的中铁联合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内铁路临时接轨，站间联络线约为1150m，目前不经过二店子村，周围无新增敏感点。

（2）危险废物暂存间由环评中的5m²调整为84m²。

依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铁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不属于重大变动。

3、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2019年2月，企业委托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2月31日，迁安市环境保护局以迁环表[2019]11号文予以批复。本次针对项目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进行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项目建设执行了“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

4、验收检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0.429mg/m³，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5企业大气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 厂界噪声

验收检测期间，北厂界噪声检测点昼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63dB(A)，夜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东、西厂界噪声检测点昼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8dB(A)，夜间检测结果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南厂界紧邻其他厂区。

(3) 铁路边界噪声

验收检测期间，铁路两侧检测点昼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63dB(A)，夜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 56dB(A)，检测结果满足《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 12525-90)及修改方案标准限值要求。

5、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 振动：验收检测期间，轩坡子小学振动检测结果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T10070-88)中居民区、文教区标准要求。

(2) 声环境：验收检测期间，轩坡子村昼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6dB(A)，夜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46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轩坡子小学昼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2dB(A)，夜间噪声等效声级最大值为43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限值要求。

6、竣工验收调查结论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二) 建议

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等工作，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平面布置图；
- 3、场站平面布置图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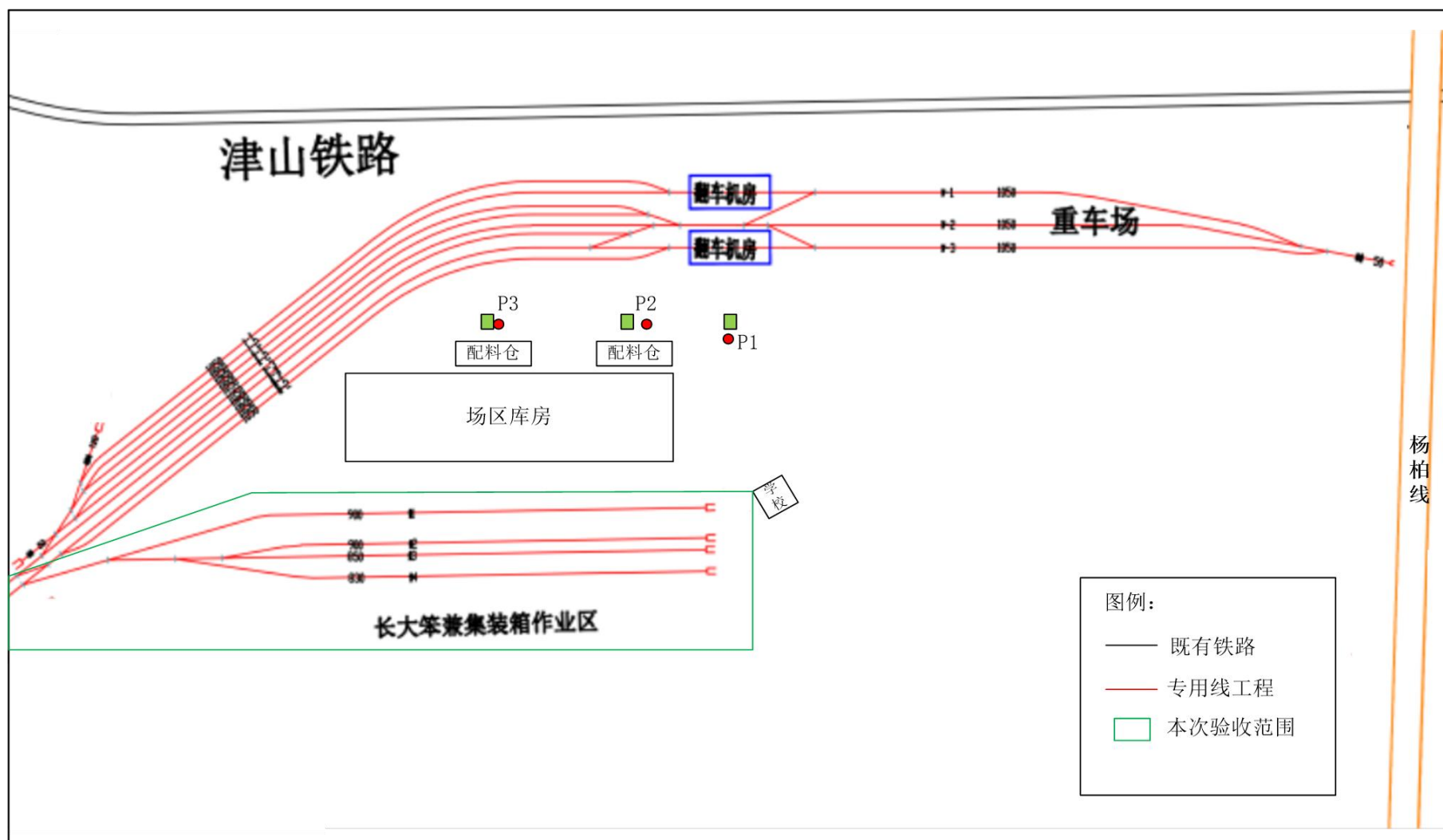
- 1、环评批复；
-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 3、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现场彩色照片；
- 4、危险废物处理协议及资质；
- 5、排污登记回执；
- 6、防渗证明；
- 7、项目接轨方案变化情况说明；
- 8、项目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公示情况；
- 9、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一阶段）线路走向及平面布置图



附图3 场站平面布置图

1、环评批复

审批意见:

迁环表[2019]11号

所报《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侧,杨柏公路西侧,总投资55544.26万元,环保投资612.75万元,占地604870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为:本专用线自沙河驿站II场(水曹场)北端咽喉处接轨,走行1.3Km后进入迁安市沙河驿镇钢铁物流园区,设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专用线装卸场。装卸场设到达场、重车场、出发场兼空车场,采用混合式布置各车场,主要用于铁矿石、煤炭、焦炭、钢材的运输。正线长4.450Km。场站区设置物料库房1座及配套的皮带运输通廊。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出具了关于项目预选址位置的规划意见,迁安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项目的拟选址意见。

该项目在我局网站上进行了受理及拟批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经研究,我认为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保措施及要求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施工期: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环境管理。按照《报告表》要求,加强施工产地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和生态的环境管理,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2、运营期:项目翻车机房及库房落料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同时进行喷雾抑尘,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通廊,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 13/2169-2018)表5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1.0mg/m³的要求。货运列车采用喷淋粘结剂喷至货车矿石、焦炭、煤炭等散货表面进行固结,物料用苫布进行苫盖。各地坑下料口、皮带转运端均设置喷淋装置,同时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引风管路送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 13/2169-2018)表1颗粒物10mg/m³的要求。项目配料仓各产尘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引风管路送至脉冲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 13/2169-2018)的要求。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4类标准限值要求,铁路边界满足《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修改方案表2标准;项目在相应敏感点设置隔声屏障,村庄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学校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

项目震动污染采取定期打磨轨道、镟轮、减震沟等措施后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0-88)中居民区、文教区标准(昼间70dB、夜间67dB)。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泼洒场地抑尘。

除尘灰作为原料回收;废机油在现有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3、其他环境管理严格按报告表规定的措施落实,确保项目实施后满足环保要求。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常运行,项目建设内容如发生变化,需及时向我局报告,违反本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四、你公司应在接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须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我局沙河驿环保所,并按规定接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经办人:田玉华

2019年2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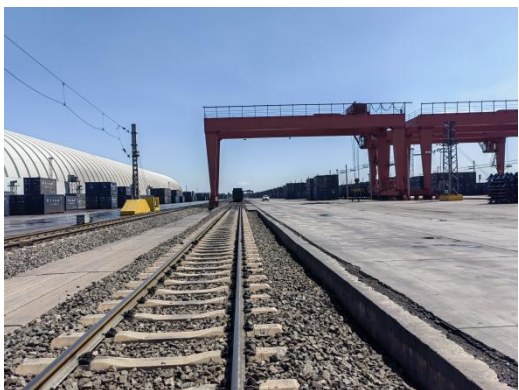
迁安市环保局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项目环保设施落实情况见下表：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符合性
运营期	生态影响	工程绿化	车站、路基边坡绿化	项目场站区、装卸站区非硬化区域已全部进行绿化，铁路两侧边坡全部进行绿化。	落实
		临时占地	铺轨基地土地整治	铺轨基地已进行土地恢复	落实
			表土剥离、植被恢复或复垦	施工期间表土进行剥离，堆放表土堆场，现已全部用于边坡绿化使用，表土临时堆放区域进行了生态恢复。	落实
	污染影响	废水	泼洒抑尘，不外排	生活污水泼洒抑尘，不外排	落实
		噪声	设置隔声屏障，轩坡子（长 190、高 2.5）、轩坡子小学（长 230、高 3）	设置隔声屏障，轩坡子（长 190m、高 3m）、轩坡子小学（长 230m、高 3m）	落实
		振动	定期打磨轨道、铰轮、减震沟	定期打磨轨道、铰轮、减震沟	落实
		废气	对货运列车表面喷洒抑尘剂	对货运列车表面喷洒抑尘剂，设防风抑尘网、雾炮等	落实
	污染影响	固体废物	车站设置分类垃圾桶	设有分类垃圾桶	落实
危废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落实	
其他		1、地面采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渗透系数≤1.0×10 ⁻¹⁰ cm/s（或采取其他具有同等防渗效力的防渗材料），并设置堵截泄漏的裙脚。 2、废机油采用耐腐蚀容器收集收集； 3、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4、设置警示标志。	1、地面采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混凝土防渗，渗透系数≤1.0×10 ⁻¹⁰ cm/s，并设置堵截泄漏的裙脚。 2、废机油采用耐腐蚀容器收集收集； 3、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4、设有警示标志等。	落实	

3、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现场照片

主体工程	
	
站间联络线	牵出线
	
集装箱卸车线	集装箱卸车线
	
钢材装车线	钢材装车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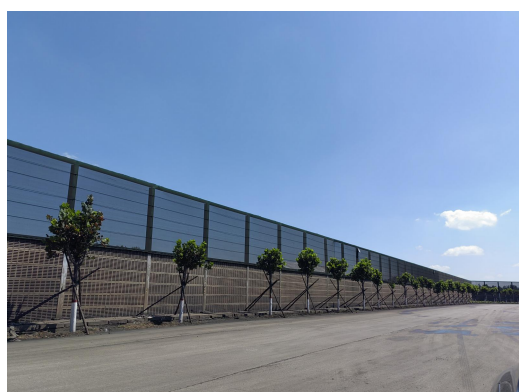
废气治理设施



集装箱运输



雾炮



抑尘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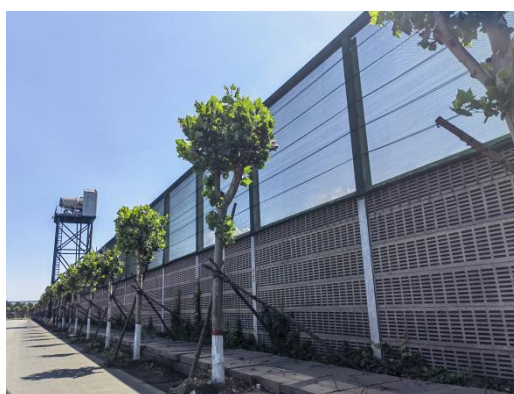


洒水车

噪声治理措施



轩坡子声屏障



轩坡子声屏障

	
轩坡子小学声屏障	轩坡子小学声屏障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危险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暂存间标识
	
危险废物暂存间分区标识	危险废物暂存间分区



管理制度



台账



防爆灯



导流沟



集液池



台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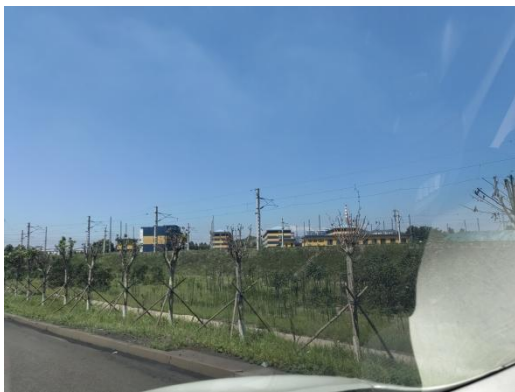
生态恢复措施



场站区绿化



装卸站区绿化



场站区绿化



边坡绿化



边坡绿化



边坡绿化

4、危险废物处理协议及资质

			
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http://www.hbjunlv.cn/			
 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合同 			
合同编号：(唐)HBJL-QA-2025-0027			
委托方 (甲方)：	<u>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u>		
注册地址：	<u>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驿港大街 006 号(驿港大街北侧，宏安路西侧)</u>		
法定代表人：	<u>刘晓英</u>	联系人：	<u>郭秋园</u>
联系方式：	<u>13303240996</u>	电话/传真：	<u></u>
电子邮箱：	<u></u>		
受托方 (乙方)：	<u>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u>		
注册地址：	<u>唐山市迁西县经济开发区中区</u>		
法定代表人：	<u>李俊宇</u>	联系人：	<u>郑彬</u>
联系方式：	<u>15373587555</u>	电话/传真：	<u></u>
电子邮箱：	<u>hbjl5888@163.com</u>		
鉴于：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的工业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该废物不得污染环境，应进行无害化收集。 现经甲、乙双方商议，乙方作为收集危险废物的专业机构，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收集甲方产生的上述危险废物。为此，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特订立本合同。乙方拥有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u>唐危收试 2025001 号</u>			
第一条 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正式生效，有效期自 <u>2025</u> 年 <u>07</u> 月 <u>28</u> 日至 <u>2026</u> 年 <u>07</u> 月 <u>27</u> 日止。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在有资质的场地进行合理合法收集，为了确保安全运输处置，甲方需给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产生工序及废料成份，乙方有责任对甲方提供的信息保密。			
第 1 页 共 4 页			



第三条 双方责任:

甲方应对乙方的危险废物收集、利用的工艺技术、过程以及其他等商业信息进行保密。

甲方责任

3.1 甲方负责向属地环保局申请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手续（如需纸质版转移联单，则无须办理电子联单手续）。

3.2 甲方负责将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分类存放，粘贴危险废物标签，并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清单，内容包括物品名称、类别、数量、物理形态、包装方式、危险特性成份等，名称不清楚的应在装车前核实。

3.3 甲方负责在厂内根据危险性质相容性原理选择合理材质包装（即废物不与包装物发生化学反应），确保危险废物不超过包装物最大容积的 90%，固体废物应有专用包装。

3.4 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应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合同期内不得将部分或全部危险废物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处理，否则，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由甲方全部承担，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3.5 甲方负责分类、收集并暂时贮存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并负责危险废物的装车。收集和暂时贮存、装车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伤害由甲方负责。

3.6 危废物料转移运送前，甲方应办理好电子转移联单，提前 10 天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具体运输日期及其它事项（纸质版转移联单无须提前 10 天通知乙方）。

3.7 危险废物的包装不具备安全转运条件的甲方负责更换。

3.8 甲方应保证实际转运危险废物（液）与已接收样品大概一致，（符合我公司化验及接收波动范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乙方有权拒绝接收或另议价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3.9 甲方危险废物出现下列情况的，乙方有权拒收，因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负责。

（1）甲方的危险废物未列入本合同（特别是含有易燃易爆性物质、放射性物质、剧毒性物质、多氯联苯等高危性物质）；

（2）标识不规范或错误；包装破损或密封不严；

（3）其他违反危险废物包装、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乙方责任

3.10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及有关资质证明。

3.11 乙方应提供已具备收集危险废物所需的条件和设施，确保收集过程中不产生二次污染，防止各类污染事故发生。

3.12 乙方运输车辆应按双方商定的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装运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

3.13 乙方运输车辆以及司机、押运员，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http://www.hbjunlv.cn/>

第四条 委托收集危险废物的计量、收费标准和结算

4.1 甲方委托乙方收集的危险废物计量应以乙方收集场所的称重为准。经双方确认有效。如有异议，可以由双方公认的第三方复磅，复磅费用由提出异议方承担。

4.2 合同签订后三日内，甲方应支付乙方技术服务费 1500 元（大写：壹仟伍佰元整），此费用不冲抵收集费用及清理服务费。

4.3 甲方委托乙方转移危险废物运输费 1500 元/次。

4.4 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如下：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编号	处置方式	收集预估量 (吨)	收集费 单价（元/吨）
1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C5 收集	按实际产生量	4000
2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C5 收集	按实际产生量	4000

企业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在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收集范围内的，均为委托收集的危险废物。

4.5 结算方式

危险废物料一次性转运完成，全部危险废物料转移完成后十日内，双方按照实际发生数量结清全部费用。费用全部结清后，乙方为甲方开具相关票据。如甲方不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支付乙方收集费用，则需支付乙方合同总款 20% 的违约金，每逾期一日另加收合同总额千分之一的滞纳金。若甲方需要乙方先开具发票后付款，此发票不作为乙方已收到废物收集技术服务费及清理服务费用的结算凭据，款项结算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实际到账为准。

4.6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和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	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裕华道支行
银行账号：	1305 0162 5652 0000 1187

第五条 合同的违约责任

5.1 甲乙双方不按合同规定条款执行的，给另一方造成损失（害）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法律责任，受损失（害）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5.2 因甲方自行处置或委托除乙方外第三方处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乙方不负责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且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甲方赔偿乙方相关损失。

5.3 甲方不按期支付乙方收集费用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甲方主张违约赔偿。

5.4 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因此产生的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出现实际转移的危废物料与取样或与合同不符的，已经转移收运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全部损失，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http://www.hbjunlv.cn/>

第六条 以上所涉及的内容双方共同遵守，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签定补充合同或协商修改相应条款，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备注

无

甲 方：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签字）

委 托 代 理 人： （签字）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07 月 28 日

乙 方： 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李俊宇 （签字）

委 托 代 理 人： 郑 彬 （签字）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07 月 28 日

温馨提示：请于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内进行合同续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27MA0FGGU29M

注册资本 叁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21日

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经济开发区中区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4年11月2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

唐环函〔2025〕2号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同意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变更收集类别的 复 函

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依据唐山市生态环境局迁西县分局《关于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变更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类别的请示》（唐迁西环呈〔2025〕2号）和你单位申请，我局经研究同意你单位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相应变更危险废物收集类别。有关情况函复如下：

试点单位编号：唐危收试 2025001 号

法定代表人：李俊宇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所在地：唐山市迁西县经济开发区中区
（经度：118.359655° 纬度：40.159857°）

收集类别：包括 HW03 废药物药品（900-002-03），HW04 农药废物（263-011-04、263-012-04 除外），HW05 木材防腐剂废物（201-001-05、201-002-05、201-003-05、900-004-05），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900-401-06、900-409-06),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HW11 精(蒸)馏残渣(261-133-11、261-134-11、261-135-11、261-136-11、772-001-11 除外),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HW18 焚烧处置残渣(772-002-18 除外), HW19 含金属羰基化合物废物, HW20 含铍废物, HW21 含铬废物(193-001-21、193-002-21 除外), HW22 含铜废物, HW23 含锌废物, HW24 含砷废物, HW25 含硒废物, HW29 含汞废物, HW30 含钨废物, HW31 含铅废物(900-052-31 除外), HW35 废碱(251-015-35、261-059-35、193-003-35、221-002-35 除外), HW36 石棉废物(261-060-36、900-030-36、900-031-36、900-032-36), HW37 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HW40 含醚废物, HW45 含有机卤化合物(261-081-45), HW46 含镍废物(900-037-46), HW48 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技术(321-016-48、321-017-48、321-021-48、321-022-48、321-035-48、321-036-48、321-037-48、321-038-48 除外), HW49 其他废物, HW50 废催化剂,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 项目收集危险废物收集类别为 31 个大类、346 个小类; 不包括医疗废物、废酸、反应性危险废物和废弃剧毒化学品, 以及省内外无明确利用处置途径的危险废物等; 废铅蓄电池需按照废铅蓄电池收集试点资质文件开展收集活动。

收集地域范围: 唐山市域范围

收集规模：87440 吨/年

试点开展时段：2025 年 3 月 1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收集服务对象：原则上限于危险废物年产生总量 10 吨以下的小微企业，同时兼顾机关事业单位、科研机构和学校等单位和社会源，以及年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总量 10 吨以下的其他单位。

本文件作为你单位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经营活动的合法依据，不得转借其他单位使用，请你单位规范管理，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守法经营。

《关于同意河北军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延续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资质的复函》（唐环函〔2023〕31 号）同时废止。



抄送：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分局

5、企业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30283MA08Y3C47U002Z

排污单位名称：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3MA08Y3C47U	
登记类型： ☒ 首次 ☐ 延续 ☐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7月04日	
有效期：2025年07月04日至2030年07月03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6、防渗证明

防渗证明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及裙脚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混凝土进行防渗，
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

施工单位：中鹏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6 日

7、项目接轨方案变化情况说明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 接轨方案变化情况说明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设计自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北端咽喉处接轨，接轨处紧邻二店子村，因沙河驿镇站Ⅱ场（水曹场）未建完，项目专用线改为在距离本项目 40m 的中铁联合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内铁路临时接轨，站间联络线由 1600m 变为 1150m，不经过二店子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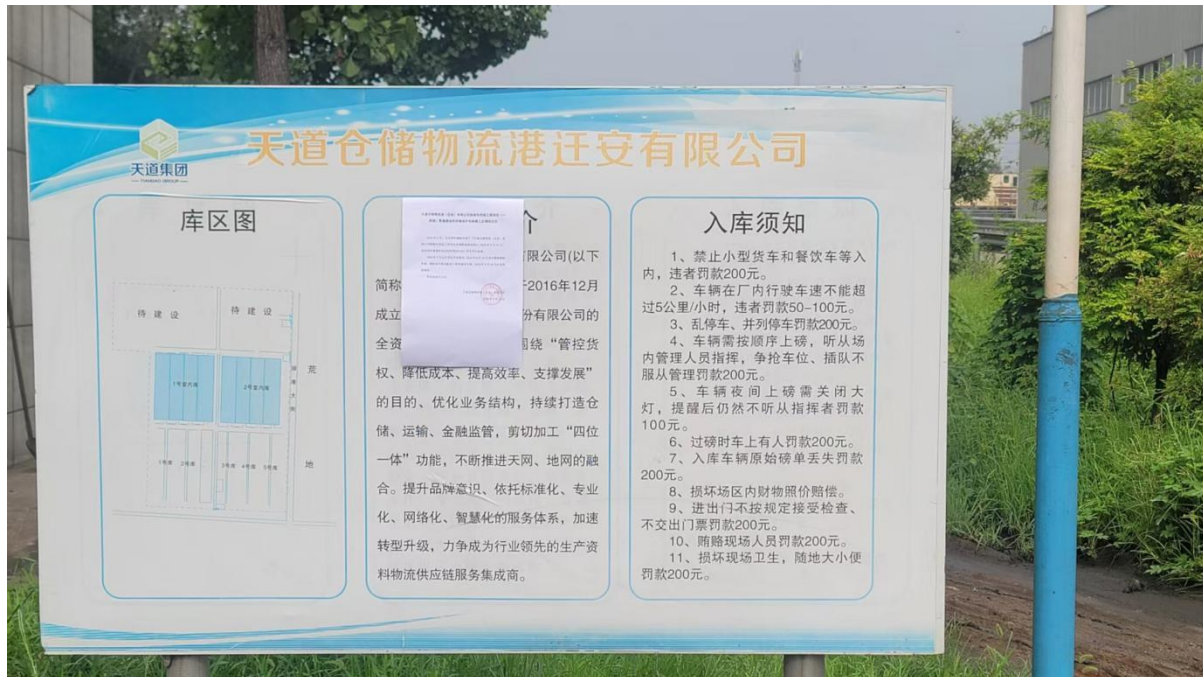
特此说明。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6 日



8、项目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公示情况



9、公众意见调查表

公众意见调查表

参与信息	姓 名:	性 别:	☒ 男	☐ 女
	年 龄:			
	职 业:	☐ 领导干部	☒ 工人	☐ 农民 ☐ 其他
	文化程度:	☒ 大学及以上	☐ 高中	☐ 初中 ☐ 小学及以下
	住址或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项目概况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本次验收范围为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目前,项目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已建设完成并调试运行。			
阶段	调查内容	您的意见		
施 工 阶 段	1 施工期间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	☐ 是 ☒ 没有		
	2 施工噪声对您生活的影响程度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3 项目夜间是否进行施工作业	☐ 是 ☒ 没有		
	4 施工期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5 施工期建筑及生活垃圾是否存在乱堆乱放现象	☐ 是 ☒ 没有		
	6 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调 试 运 行 阶 段	7 项目运营废气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8 项目生产噪声(振动)对您生活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9 项目对您生活、生产用水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10 固体废物是否存在乱堆、随意处置现象	☐ 是 ☒ 没有		
	11 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总的态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注:请您在同意项目的☑处画√,并希望从环境保护方面提出您的看法和意见,可不限于以上问题可另附纸,感谢您的参与。				

公众意见调查表

参与信息	姓名: <u>李伟</u>	性别: ☒ 男 ☐ 女
	年龄: <u>37</u>	
	职业: ☐ 领导干部 ☐ 工人 ☒ 农民 ☐ 其他	
	文化程度: ☐ 大学及以上 ☐ 高中 ☒ 初中 ☐ 小学及以下	
	住址或工作单位: <u>新坡子</u>	联系方式: <u>15932082728</u>
项目概况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本次验收范围为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目前,项目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已建设完成并调试运行。	
阶段	调查内容	您的意见
施工阶段	1 施工期间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	☐ 是 ☒ 没有
	2 施工噪声对您生活的影响程度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3 项目夜间是否进行施工作业	☐ 是 ☒ 没有
	4 施工期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5 施工期建筑及生活垃圾是否存在乱堆乱放现象	☐ 是 ☒ 没有
	6 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调试运行阶段	7 项目运营废气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8 项目生产噪声(振动)对您生活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9 项目对您生活、生产用水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10 固体废物是否存在乱堆、随意处置现象	☐ 是 ☒ 没有
	11 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总的态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注:请您在同意项目的 ☒ 处画√,并希望从环境保护方面提出您的看法和意见,可不同于以上问题可另附纸,感谢您的参与。		

公众意见调查表

参与信息	姓 名:	孙传胡	性 别:	☒ 男	☐ 女
	年 龄:	36			
	职 业:	☐ 领导干部	☒ 工人	☐ 农民	☐ 其他
	文化程度:	☐ 大学及以上	☐ 高中	☒ 初中	☐ 小学及以下
	住址或工作单位:	孙传子村	联系方式:	1773159846	
项目概况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本次验收范围为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目前,项目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已建设完成并调试运行。				
阶段	调查内容			您的意见	
施 工 阶 段	1	施工期间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			☐ 是 ☒ 没有
	2	施工噪声对您生活的影响程度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3	项目夜间是否进行施工作业			☐ 是 ☒ 没有
	4	施工期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5	施工期建筑及生活垃圾是否存在乱堆乱放现象			☐ 是 ☒ 没有
	6	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调 试 运 行 阶 段	7	项目运营废气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8	项目生产噪声(振动)对您生活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9	项目对您生活、生产用水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10	固体废物是否存在乱堆、随意处置现象			☐ 是 ☒ 没有
	11	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总的态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注:请您在同意项目的☑处画√,并希望从环境保护方面提出您的看法和意见,可不限于以上问题可另附纸,感谢您的参与。					

公众意见调查表

参与信息	姓 名: 张炜坤		性 别: ☒ 男 ☐ 女
	年 龄: 36		
	职 业: ☐ 领导干部 ☐ 工人 ☐ 农民 ☒ 其他		
	文化程度: ☒ 大学及以上 ☐ 高中 ☐ 初中 ☐ 小学及以下		
	住址或工作单位: 针埝子小学 联系方式: 18631522857		
项目概况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本次验收范围为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目前,项目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已建设完成并调试运行。			
阶段		调查内容	您的意见
施 工 阶 段	1	施工期间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	☐ 是 ☒ 没有
	2	施工噪声对您生活的影响程度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3	项目夜间是否进行施工作业	☐ 是 ☒ 没有
	4	施工期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5	施工期建筑及生活垃圾是否存在乱堆乱放现象	☐ 是 ☒ 没有
	6	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调 试 运 行 阶 段	7	项目运营废气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8	项目生产噪声(振动)对您生活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9	项目对您生活、生产用水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10	固体废物是否存在乱堆、随意处置现象	☐ 是 ☒ 没有
	11	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总的态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注: 请您在同意项目的☑处画√, 并希望从环境保护方面提出您的看法和意见, 可不限于以上问题可另附纸, 感谢您的参与。			

公众意见调查表

参与信息		姓 名: 王圣杰	性 别: ☐ 男 ☒ 女
		年 龄: 35	
		职 业: ☐ 领导干部 ☐ 工人 ☐ 农民 ☒ 其他	
		文化程度: ☒ 大学及以上 ☐ 高中 ☐ 初中 ☐ 小学及以下	
		住址或工作单位: 轩坡孙家 联系方式: 17367625216	
项目概况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本次验收范围为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目前,项目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已建设完成并调试运行。	
阶段		调查内容	您的意见
施 工 阶 段	1	施工期间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	☐ 是 ☒ 没有
	2	施工噪声对您生活的影响程度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3	项目夜间是否进行施工作业	☐ 是 ☒ 没有
	4	施工期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5	施工期建筑及生活垃圾是否存在乱堆乱放现象	☐ 是 ☒ 没有
	6	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调 试 运 行 阶 段	7	项目运营废气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8	项目生产噪声(振动)对您生活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9	项目对您生活、生产用水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10	固体废物是否存在乱堆、随意处置现象	☐ 是 ☒ 没有
	11	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总的态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注: 请您在同意项目的☑处画√, 并希望从环境保护方面提出您的看法和意见, 可不限于以上问题可另附纸, 感谢您的参与。			

公众意见调查表

参与信息	姓 名: 刘志刚 性 别: ☒ 男 ☐ 女	
	年 龄: 50	
	职 业: ☐ 领导干部 ☐ 工人 ☐ 农民 ☒ 其他	
	文化程度: ☐ 大学及以上 ☐ 高中 ☒ 初中 ☐ 小学及以下	
	住址或工作单位: 轩格小学 联系方式: 15784088540	
项目概况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本次验收范围为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目前,项目2条集装箱卸车线、2条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已建设完成并调试运行。	
阶段	调查内容	您的意见
施 工 阶 段	1 施工期间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	☐ 是 ☒ 没有
	2 施工噪声对您生活的影响程度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3 项目夜间是否进行施工作业	☐ 是 ☒ 没有
	4 施工期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5 施工期建筑及生活垃圾是否存在乱堆乱放现象	☐ 是 ☒ 没有
	6 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调 试 运 行 阶 段	7 项目运营废气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8 项目生产噪声(振动)对您生活产生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9 项目对您生活、生产用水的影响	☐ 严重 ☐ 一般 ☐ 轻微 ☒ 无影响
	10 固体废物是否存在乱堆、随意处置现象	☐ 是 ☒ 没有
	11 您对该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总的态度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注: 请您在同意项目的☑处画√, 并希望从环境保护方面提出您的看法和意见, 可不同于以上问题可另附纸, 感谢您的参与。		



230312341303
有效期至2029年06月15日止

DYJCJB-50100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德禹(验)字 第202507008号

委托单位: 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

检测类别: 建设项目验收检测

检测单位: (盖章)

2025年08月13日



声 明

- 1、检测报告无本公司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无效。
- 2、检测报告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的更改无效；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3、对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4、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质询，逾期不予受理。
- 5、本公司对委托方的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对出具的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委托方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迁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路 3021-106 号二号楼

邮编：064400

电话：0315-5677660

传真：0315-6531010

邮箱：hbdyjcjsgs@163.com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联系电话	姚亚军/15931586806
委托单位地址	河北迁安经济开发区东部片区建设路 3021-106 号一号楼 303 室(租赁)
受检单位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
采样地点	无组织废气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共 4 个检测点位; 厂界噪声:场站区厂界(东、西、北厂界),共 3 个检测点位; 铁路边界噪声:铁路外侧轨道中心线 30m 处(两侧各 1 个监测点),共 2 个检测点位; 环境噪声:轩坡子村、轩坡子小学,共 2 个检测点位; 振动:轩坡子小学,共 1 个检测点位。
采样人员	白雨、李小露、郎坤、杨佳华、何峰、郑李、张鸿志、秦程浩、范宁、侯超、马玉飞
采样日期	2025 年 08 月 03 日~08 月 05 日
收样人员	石陈颖
样品状态	无组织废气:滤膜完好无破损。
分析人员	姚凯利、曹晓鸽、韩思琪
分析日期	2025 年 08 月 04 日~08 月 06 日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共 1 项; 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最大声级; 振动:环境振动,共 1 项。
检测结果	受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对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进行了环保验收检测,检测结果详见本报告第 5 页~第 9 页。
备 注	——

报告编制: 审核: 批准: 

批准日期: 2025.08.13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

表 1 无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方法 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	采样人 分析人
1	颗粒物	HJ 1263-2022《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68 μg/m ³	2050 型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DYJC-2025-2344/45/46/47 MS205DU型电子分析天平 DYJC-2019-0406 YKX-5WS恒温恒湿室 DYJC-2020-19901	白 雨 李小露 郎 坤 杨佳华 曹晓鸽 姚凯利 韩思琪

表 2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等情况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测试人
等效声级、 最大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方法	AWA6228+(1 级)型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2-5210	何 峰 郑 李 张鸿志 秦程浩
		DEM6 型三杯风向风速表	DYJC-2021-3717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AWA6228+(1 级)型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2-5210	
		DEM6 型三杯风向风速表	DYJC-2021-3717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等效声级	《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GB 12525-1990)	AWA6228+(1 级)型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2-5210 DYJC-2024-5212	何 峰 郑 李 范 宁 侯 超 张鸿志 秦程浩 白 雨 李小露
		DEM6 型三杯风向风速表	DYJC-2021-3717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表 3 环境振动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设备等情况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及编号等级	检测人
环境振动	GB/T 10071-1988《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测量方法》	AWA6256B+（II 型）环境振动分析仪 DYJC-2016-9601	马玉飞 张鸿志 李小露 白 雨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情况

1、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有关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2、参加本项目检测人员均经能力确认，具备项目检测能力，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3、噪声：噪声检测质量控制执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有关噪声部分，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风速小于5.0m/s。

表 4

声级计校准情况表

单位：dB(A)

声级计	标准声源	时段	测量前	测量后	校准情况	校准人
AWA6228+(1级)型 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2-5210	AWA6021A 型 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昼间	94.0 (2025.08.03 09:18)	94.2 (2025.08.03 15:10)	合格	何 峰 郑 李
		夜间	94.0 (2025.08.03 22:04)	94.2 (2025.08.04 03:03)	合格	
AWA6228+(1级)型 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4-5212	AWA6021A 型 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昼间	94.0 (2025.08.03 13:23)	94.2 (2025.08.03 15:07)	合格	范 宁 侯 超
		夜间	94.0 (2025.08.03 22:07)	94.2 (2025.08.04 03:07)	合格	
AWA6228+(1级)型 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2-5210	AWA6021A 型 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昼间	94.0 (2025.08.04 08:57)	94.1 (2025.08.04 16:09)	合格	张鸿志 秦程浩
		夜间	94.0 (2025.08.04 21:54)	93.9 (2025.08.05 03:37)	合格	
AWA6228+(1级)型 多功能声级计 DYJC-2024-5212	AWA6021A 型 声校准器 DYJC-2019-5506	昼间	94.0 (2025.08.04 12:23)	94.2 (2025.08.04 16:14)	合格	白 雨 李 小露
		夜间	94.0 (2025.08.04 23:03)	94.1 (2025.08.05 03:34)	合格	

4、废气：在采样前对采样器流量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采样用滤膜称量过程同时称量标准滤膜作质控；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

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及国家相关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6、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7、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标准测试方法及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进行。

8、检测工作在稳定生产状况下进行，检测期间由专人负责监督工况。

四、检测结果

表 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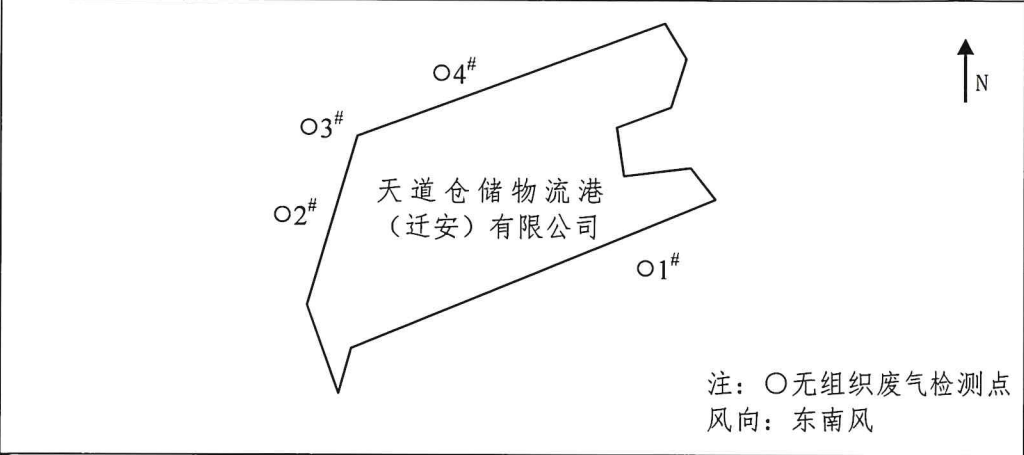
无组织排放检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点位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2025.08.03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1#上风向	265	275	289	262
		2#下风向	369	381	395	384
		3#下风向	403	413	429	417
		4#下风向	364	375	391	376
2025.08.04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1#上风向	281	302	274	296
		2#下风向	378	353	385	368
		3#下风向	413	402	425	396
		4#下风向	363	389	375	355

表 7

铁路噪声测量结果表

单位: 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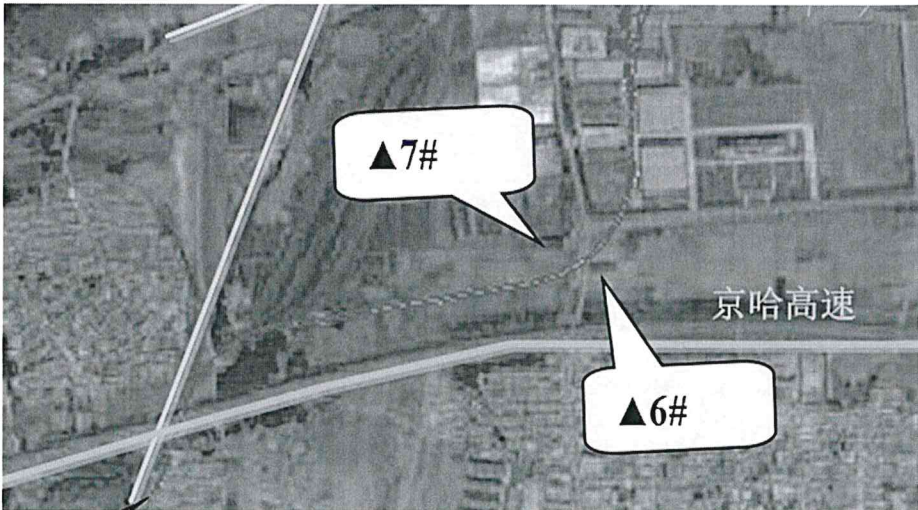
噪声监测 点位布设 示意图	 注：▲为噪声监测点							
噪声监测 结果 (L _{eq})	测量时段 监测点位		2025 年 08 月 03 日					
			昼间			夜间		
			等效声级 (14:00-15:00)	背景噪声	最终 结果	等效声级 (22:15-23:15)	背景噪声	最终 结果
	6#	L _{eq}	62.7	57.5	61	58.8	55.6	56
		L ₁₀	63.6		/	59.6		/
		L ₅₀	62.8		/	58.8		/
		L ₉₀	61.4		/	57.8		/
		L _{max}	79.1		/	70.3		/
		L _{min}	54.5		/	41.2		/
		标准偏差 (SD)	1.1		/	1.2		/
	7#	L _{eq}	60.9	55.8	59	56.0	53.1	53
		L ₁₀	61.6		/	56.8		/
		L ₅₀	60.8		/	55.8		/
		L ₉₀	59.8		/	54.8		/
		L _{max}	74.2		/	70.4		/
		L _{min}	52.8		/	41.6		/
		标准偏差 (SD)	1.1		/	1.1		/
车流密度 (列/小时)		2			2			
气象条件		天气：晴，风速：1.3m/s，<5m/s			天气：晴，风速：1.1m/s，<5m/s			

表 8

铁路噪声测量结果表

单位: 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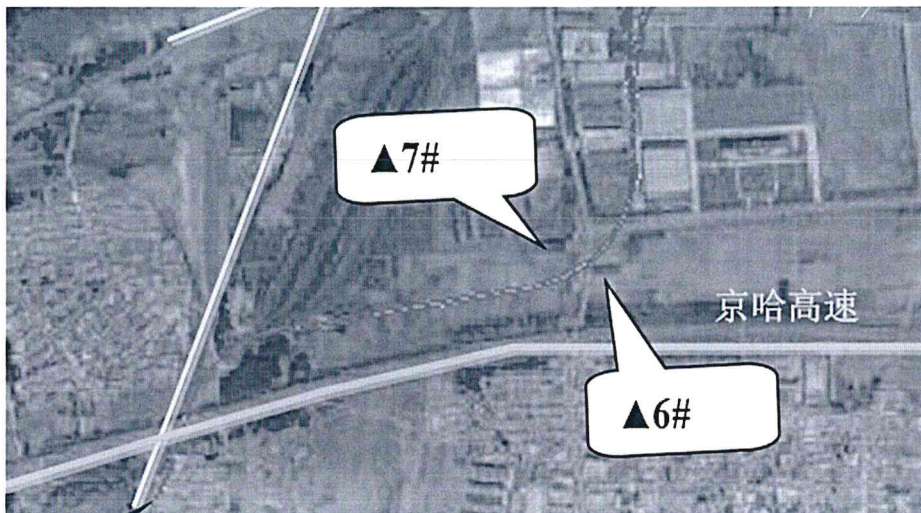
噪声监测 点位布设 示意图	 ▲7# 京哈高速 ▲6# 注：▲为噪声监测点							
			2025 年 08 月 04 日~08 月 05 日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等效声级 (12:40-13:40)	背景噪声	最终 结果	等效声级 (23:15- 次日 00:15)	背景噪声	最终 结果
噪声监测 结果 (L_{eq})		L_{eq}	63.1		63	56.0		54
		L_{10}	63.6		/	56.2		/
	6#	L_{50}	62.8	52.7	/	55.6	51.3	/
		L_{90}	62.2		/	54.8		/
		L_{max}	79.9		/	71.9		/
		L_{min}	60.0		/	50.5		/
		标准偏差 (SD)	0.9		/	1.2		/
	7#	L_{eq}	62.1	51.8	62	57.9	53.3	56
		L_{10}	62.6		/	59.0		/
		L_{50}	61.8		/	58.0		/
		L_{90}	60.8		/	55.8		/
		L_{max}	83.9		/	71.9		/
		L_{min}	58.7		/	50.0		/
		标准偏差 (SD)	1.0		/	1.3		/
	车流密度 (列/小时)		2			2		
气象条件		天气：晴，风速：2.0m/s，<5m/s			天气：晴，风速：2.1m/s，<5m/s			

表 9

环境振动测量结果表

单位：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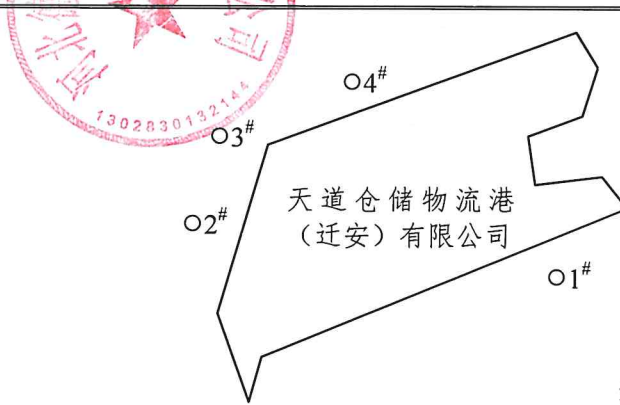
测量点位 及结果		轩坡子小学	
测量日期	测量时段	VL _{Z10}	
2025.08.03	昼间（11:57-12:17）	67	
	夜间（22:24-22:44）	63	
2025.08.04	昼间（09:50-10:10）	66	
	夜间（22:41-23:01）	62	
测量点位示意图	天道仓储物流港 (迁安) 有限公司 △8# N 注：△为检测点位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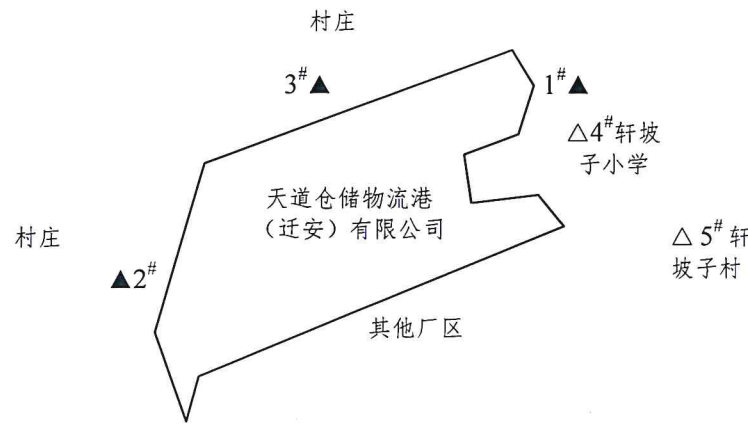
厂界无组织废气《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 2169-2018), 判定如下:

表 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无组织排放 检测点位布 设示意图	 注: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风向: 东南风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及点位	检测频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标准限值
2025.08.03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1#上风向	265	275	289	262	/	/
		2#下风向	369	381	395	384		
		3#下风向	403	413	429	417		
		4#下风向	364	375	391	376		
		最大值	429				$\leq 1.0 \text{ mg}/\text{m}^3$	达标
2025.08.04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1#上风向	281	302	274	296	/	/
		2#下风向	378	353	385	368		
		3#下风向	413	402	425	396		
		4#下风向	363	389	375	355		
		最大值	425				$\leq 1.0 \text{ mg}/\text{m}^3$	达标

北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4 类标准要求；东、西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轩坡子村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 类标准；轩坡子小学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1 类标准，判定如下：

表 2 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dB(A)

噪声测量点位布设示意图	 注：▲、△为噪声测量点 噪声源较多且分散无法进行标注 南厂界紧邻其他厂区，无法测量						
检测项目	测量日期	测量点位	1#	2#	3#	4#	5#
等效声级	2025.08.03	昼间 (09:23-11:25)	57	58	63	52	56
	2025.08.03~ 2025.08.04	夜间 (23:25-00:59)	51	53	51	43	46
最大声级	2025.08.03~ 2025.08.04	夜间 (23:25-00:59)	64	68	67	58	63
等效声级	2025.08.04	昼间 (08:59-10:58)	56	58	62	52	56
	2025.08.04~ 2025.08.05	夜间 (22:06-00:59)	52	53	53	42	46
最大声级	2025.08.04~ 2025.08.05	夜间 (22:06-00:59)	65	68	66	58	59
标准限值		等效声级[dB(A)]	昼间≤65 夜间≤55		昼间≤70 夜间≤55	昼间≤55 夜间≤45	昼间≤60 夜间≤50
		最大声级[dB(A)]	夜间≤70		夜间≤70	夜间≤60	夜间≤65
单项判定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3#检测期间车流量 (辆/20 分钟)	2025.08.03~ 2025.08.04		昼间：1 列火车； 夜间：1 列火车。				
	2025.08.04		昼间：2 列火车； 夜间：0 列火车。				
气象条件	2025.08.03~ 2025.08.04		昼间：天气：晴，风速：1.3m/s，<5m/s 夜间：天气：晴，风速：1.1m/s，<5m/s				
	2025.08.04~ 2025.08.05		昼间：天气：晴，风速：2.0m/s，<5m/s 夜间：天气：晴，风速：2.1m/s，<5m/s				

铁路噪声执行《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GB12525-1990)及修改方案标准，判定如下：

表 3

噪声测量结果表

单位：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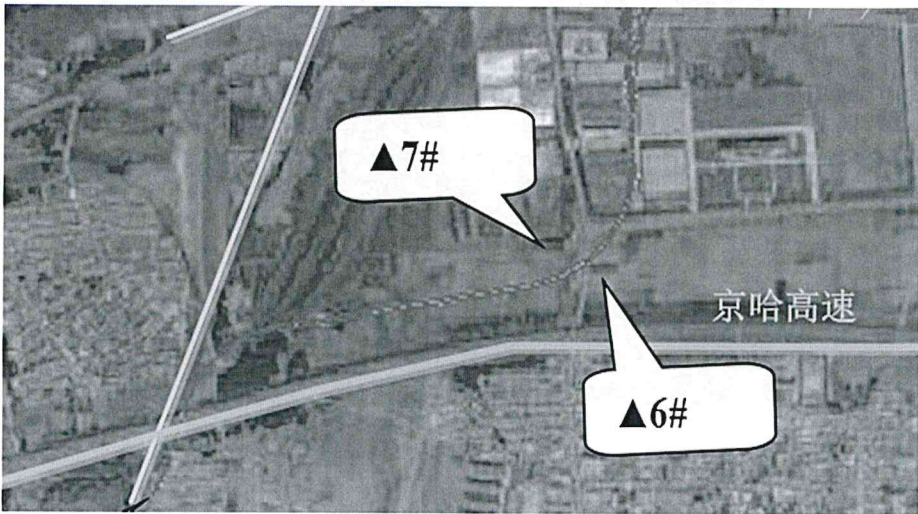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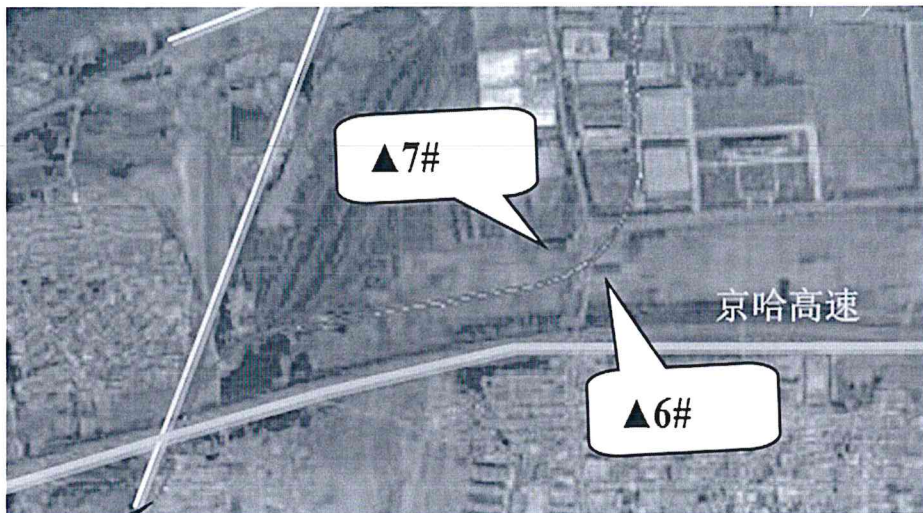
噪声监测 点位布设 示意图								
	注：▲为噪声监测点							
噪声监测 结果 (L _{eq})	测量时段 监测点位		2025 年 08 月 03 日					
			昼间			夜间		
			等效声级 (14:00-15:00)	背景噪声	最终 结果	等效声级 (22:15-23:15)	背景噪声	最终 结果
	6#	L _{eq}	62.7	57.5	61	58.8	55.6	56
		L ₁₀	63.6		/	59.6		/
		L ₅₀	62.8		/	58.8		/
		L ₉₀	61.4		/	57.8		/
		L _{max}	79.1		/	70.3		/
		L _{min}	54.5		/	41.2		/
		标准偏差 (SD)	1.1		/	1.2		/
		标准限值	/	/	≤70	/	/	≤60
		单项判定	/	/	达标	/	/	达标
	7#	L _{eq}	60.9	55.8	59	56.0	53.1	53
		L ₁₀	61.6		/	56.8		/
		L ₅₀	60.8		/	55.8		/
		L ₉₀	59.8		/	54.8		/
		L _{max}	74.2		/	70.4		/
		L _{min}	52.8		/	41.6		/
		标准偏差 (SD)	1.1		/	1.1		/
		标准限值	/	/	≤70	/	/	≤60
		单项判定	/	/	达标	/	/	达标
	车流密度 (列/小时)		2			2		
	气象条件		天气：晴，风速：1.3m/s，<5m/s			天气：晴，风速：1.1m/s，<5m/s		

表 4

噪声测量结果表

单位: dB(A)

噪声监测 点位布设 示意图									
	注：▲为噪声监测点								
噪声监测 结果 (Leq)	测量时段 监测点位		2025 年 08 月 04 日~08 月 05 日						
			昼间			夜间			
			等效声级 (12:40-13:40)	背景噪声	最终 结果	等效声级 (23:15- 次日 00:15)	背景噪声	最终 结果	
	6#	Leq	63.1	52.7	63	56.0	51.3	54	
		L10	63.6		/	56.2		/	
		L50	62.8		/	55.6		/	
		L90	62.2		/	54.8		/	
		Lmax	79.9		/	71.9		/	
		Lmin	60.0		/	50.5		/	
		标准偏差 (SD)	0.9		/	1.2		/	
		标准限值	/		/	≤70		/	≤60
		单项判定	/		/	达标		/	达标
	7#	Leq	62.1	51.8	62	57.9	53.3	56	
		L10	62.6		/	59.0		/	
		L50	61.8		/	58.0		/	
		L90	60.8		/	55.8		/	
		Lmax	83.9		/	71.9		/	
		Lmin	58.7		/	50.0		/	
		标准偏差 (SD)	1.0		/	1.3		/	
		标准限值	/		/	≤70		/	≤60
		单项判定	/		/	达标		/	达标
	车流密度 (列/小时)		2			2			
	气象条件		天气：晴，风速：2.0m/s，<5m/s			天气：晴，风速：2.1m/s，<5m/s			

运营期铁路运行周边振动执行《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 10070-1988)中居民、文教区标准，判定如下：

表 5

环境振动测量结果表

单位：dB

测量点位 及结果		轩坡子小学	
测量日期	测量时段	VL _{Z10}	
2025.08.03	昼间（11:57-12:17）	67	
	夜间（22:24-22:44）	63	
2025.08.04	昼间（09:50-10:10）	66	
	夜间（22:41-23:01）	62	
标准限值		昼间≤70；夜间≤67	
单项判定		达标	
测量点位示意图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8月16日，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根据《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
- （2）建设单位：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 （3）建设性质：新建；
- （4）建设地点：迁安市北方钢铁物流产业聚集区内，京哈高速北侧，津山线南侧，杨柏公路西侧；
- （5）建设内容：项目分阶段建设验收，项目（一阶段）主要建设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配套工程等，主要用于煤炭、焦炭、钢材的运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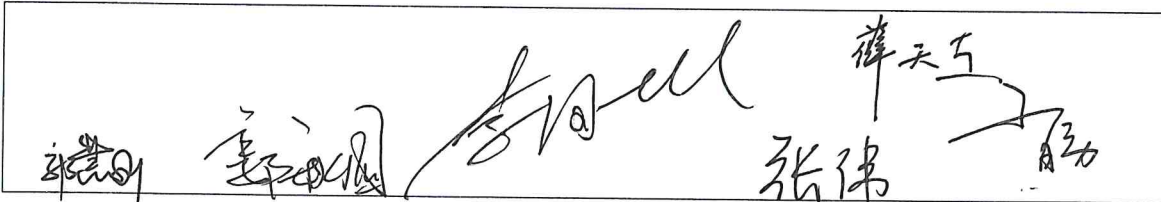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及审批情况：2019年2月，企业委托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2月31日，迁安市环境保护局以迁环表[2019]11号文予以批复。2019年5月6日项目开始建设，2024年9月15日项目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配套工程建设完成。

企业已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283MA08Y3C47U001X。

（三）投资情况

验收工作组签名：



项目（一阶段）总投资 354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

（四）验收范围

项目一阶段实际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阶段设计项目专用线自沙河驿镇站 II 场（水曹场）北端咽喉处接轨，因沙河驿镇站 II 场（水曹场）未建完，项目专用线改为在距离本项目 40m 的中铁联合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内铁路临时接轨，站间联络线约为 1150m，目前不经过二店子村，周围无新增敏感点。

2、危险废物暂存间由环评中的 5m^2 调整为 84m^2 。

依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铁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

项目人员盥洗废水泼洒地面抑尘，不外排。

（二）废气

项目一阶段工程采用集装箱运输，货运列车采用喷淋粘结剂抑尘，装卸站四周设有雾炮喷雾抑尘，周围设抑尘网，设有洒水车定时洒水抑尘。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列车运行、场站设备噪声等。已按照要求设置声屏障。

（四）振动

项目振动为轮轨碰撞产生，采取定期打磨轨道、镟轮，设置减震沟等措施。

（五）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为废机油、废油桶、生活垃圾。

项目建设 1 座 84m^2 的危废暂存间，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进行收集，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验收工作组签名：

薛天杰
张伟

(六) 生态恢复措施

(1) 项目场站区、装卸站区非硬化区域已全部进行绿化，铁路两侧边坡全部进行绿化。

(2) 铺轨基地已进行土地恢复；

(3) 施工期间表土进行剥离，堆放表土堆场，现已全部用于边坡绿化使用，表土临时堆放区域进行了生态恢复。

(七) 其他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采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混凝土防渗措施，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10}$ cm/s，周围设置导流沟。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检测结果，厂界颗粒物达标排放。

2、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盥洗废水直接泼洒地面抑尘，不外排。

3、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检测结果，噪声达标。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无组织废气：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企业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验收检测期间，北厂界噪声检测点昼间、夜间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要求；东、西厂界噪声检测点昼间、夜间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验收工作组签名：

薛永立
张伟

(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南厂界紧邻其他厂区。

3、铁路边界噪声：验收检测期间，铁路两侧噪声检测点昼间、夜间检测结果满足《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GB 12525-90)及修改方案标准限值要求。

(三) 污染物排放量

项目无废水外排，无有组织废气排放。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轩坡子小学振动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T10070-88)中居民区、文教区标准要求；轩坡子小学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限值要求，轩坡子村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六、验收结论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经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敏感点声环境和振动满足功能区要求；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一阶段）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等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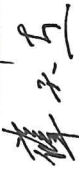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6 日

验收工作组签名：

薛永-5.
张强 李国成 张强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名单

序号	部 门	姓 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 字
1	建设单位	郭秋园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	13303240996	
2	监测单位	郭慧新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127588031	
3	环评单位	薛天杰	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3383241726	
4	专业技术专家	李凤彬	秦皇岛市洋河水库运行中心	13933792576	
5		肖 勇	秦皇岛市环境科学学会	13603357776	
6		张 伟	秦皇岛意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73353962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
 - 1.1 设计简况 1
 - 1.2 施工简况 1
 - 1.3 验收过程简况 1
 - 1.3.1 项目竣工及调试时间 1
 - 1.3.2 验收工作启动 1
 - 1.3.3 验收监测情况 1
 - 1.3.4 自主验收会议情况 2
- 2 其他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2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2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2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3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2019年2月，企业委托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天道仓储物流（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2月31日，迁安市环境保护局以迁环表[2019]11号文予以批复。项目由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1.2 施工简况

项目由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建设，项目（一阶段）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完成，环保设施建设情况满足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要求。

1.3 验收过程简况

1.3.1 项目竣工及调试时间

2024年9月15日项目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配套工程建设完成，并开始调试；

1.3.2 验收工作启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分阶段验收，一阶段主要验收集装箱卸车线、钢材装车线及其配套工程等，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冀环办字函〔2017〕727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环评及其审批意见等相关规定，开展项目（一阶段）环保验收自查，自查结果表明项目具备验收条件。

1.3.3 验收监测情况

项目由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资质证书编号：230312341303）开展验收监测工作，2025年08月03日~08月05日对项目进行检测。

1.3.4 自主验收会议情况

2025年8月16日，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根据《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结论如下：

天道仓储物流港（迁安）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项目（一阶段）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经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一阶段）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其他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设有环境管理组织机构，负责组织、落实、监督环境保护工作，制定相关环保管理制度。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危废间已规范化设置，地面采取防渗措施，设有消防沙、灭火器等应急物资。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制定有环境监测计划，按照监测计划开展监测工作。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淘汰落后产能及区域削减。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及居民搬迁等情况。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1）项目场站区、装卸站区非硬化区域已全部进行绿化，铁路两侧边坡全部进行绿化。

（2）铺轨基地已进行土地恢复；

（3）施工期间表土进行剥离，堆放表土堆场，现已全部用于边坡绿化使用，表土临时堆放区域进行了生态恢复。

